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858

2009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9
六、公司治理结构	12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6
八、董事会报告	16
九、监事会报告	35
十、重要事项	37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51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79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张文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兼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志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银座股份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silver plaza group co., ltd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文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璐	张美清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泺源大街 22 号中银大厦 20 层	山东省济南市泺源大街 22 号中银大厦 20 层
电话	0531-86988888、83175518	0531-86988888、83175518
传真	0531-86966666	0531-86966666
电子信箱	600858@sina.com	600858@sina.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泺源大街中段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063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泺源大街 22 号中银大厦 20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06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yinzuostock.com
电子信箱	600858@sina.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座股份	600858	

(六) 其他有关资料

最近一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8 年 11 月 25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70000018070273
	税务登记号码	370102267170164
	组织机构代码	26717016-4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山东省临沂市新华一路南段 65 号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162,556,253.42
利润总额	157,614,64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886,01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6,612,77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93,178.46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326,640.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1,165.9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925,807.18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3,053,127.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8,652.97
所得税影响额	413,867.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7,260.02
合计	2,273,240.81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09 年	200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7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242,642,839.06	4,194,500,224.52	4,194,500,224.52	24.99	3,074,723,162.04
利润总额	157,614,642.49	188,928,139.65	188,928,139.65	-16.57	205,631,05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886,012.84	142,149,699.46	136,497,025.80	-16.37	125,297,13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612,772.03	119,338,622.46	119,338,622.46	-2.28	90,051,45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93,178.46	278,092,755.05	278,092,755.05	-58.97	252,278,817.13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7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5,494,333,392.18	3,189,953,801.39	3,189,953,801.39	72.24	2,043,233,190.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18,794,040.80	1,222,644,141.42	1,195,155,557.85	-0.31	1,102,655,198.27

主要财务指标	2009 年	200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7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57	0.6047	0.5806	-16.37	0.6036	0.57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57	0.6047	0.5806	-16.37	0.6036	0.57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60	0.5076	0.5076	-2.29	0.4338	0.43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7	12.22	11.98	减少 2.45 个百分点	24.53	24.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8	10.51	10.48	减少 0.83 个百分点	20.74	18.2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853	1.1830	1.1830	-58.97	1.6097	1.6097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7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1845	5.2009	5.0840	-0.31	7.0357	6.9063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520,204	11.28				-25,121,004	-25,121,004	1,399,200	0.59
1、国家持股	25,121,004	10.69				-25,121,004	-25,121,004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399,200	0.59				0	0	1,399,200	0.5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8,563,419	88.72				25,121,004	25,121,004	233,684,423	99.41
1、人民币普通股	208,563,419	88.72				25,121,004	25,121,004	233,684,423	99.4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35,083,623	100				0	0	235,083,623	100

注：公司在实施股改方案时，第一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以下称“商业集团”）对未明确表示同意或不能支付对价的非流通股股东的股份进行了垫付。上表中“国家持股”数量是指商业集团代其他非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后的数据。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200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9年5月18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所持有股改形成的最后一批25,121,004股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获得流通权，于2009年8月17日上市流通。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	25,121,004	25,121,004	0	0	股权分置改革	2009年8月17日
合计	25,121,004	25,121,004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A股	2007-10	22.78	35,375,695	2007年11月5日	26,726,213	
				2008年5月6日	8,649,482	

2007年10月，经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37号文件核准，公司向截至2007年10月16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总股本121,346,720股），按照每10股配3股的比例，以每股22.78元的价格配售，共计发行35,375,695股。2007年11月5日，公司2007年度配股增加的股份35,375,695股，除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承诺本次配售获得的8,649,482股自配股上市之日起6个月不转让外；其余26,726,213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均上市流通。2008年5月6日，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配售获得的8,649,482股锁定期满上市流通。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2009年5月18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所持有股改形成的最后一批25,121,004股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满，于2009年8月17日上市流通。这是公司安排股改形成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仅限股改形成)第四次上市流通。

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235,083,623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39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9%，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33,684,4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41%。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942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	国家	23.95	56,297,235	0	0	0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96	6,953,774	5,343,478	0	未知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75	6,470,499	4,845,873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72	6,393,629	-2,530,509	0	未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57	6,042,093	400,000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29	5,373,406	-3,807,502	0	未知
交通银行－富国天益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95	4,584,718		0	未知
交通银行－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91	4,499,692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同益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70	4,000,000		0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合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65	3,875,877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			56,297,23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53,77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6,470,49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93,629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42,09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373,406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富国天益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4,584,718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499,69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同益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合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875,877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与其他前九名股东及无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及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20,000			G+12 个月，该等股份如上市流通，应向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偿还

2	天海贸易	79,200	代垫的等额股份,并征得其同意后,由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该等股份的上市流通申请。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至相关各方偿还代垫股份前,代垫股份所产生的权益由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享有。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与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是 1992 年底由山东省商业厅整建制转体组建的大型国有企业,2010 年 2 月 2 日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并更名为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季绪绮,注册资本 8 亿元,住所:济南市历下区山师东路 4 号,经营范围:对外投资与管理。

(2) 控股股东情况

○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季绪绮
成立日期	1992 年 11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80,0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对外投资与管理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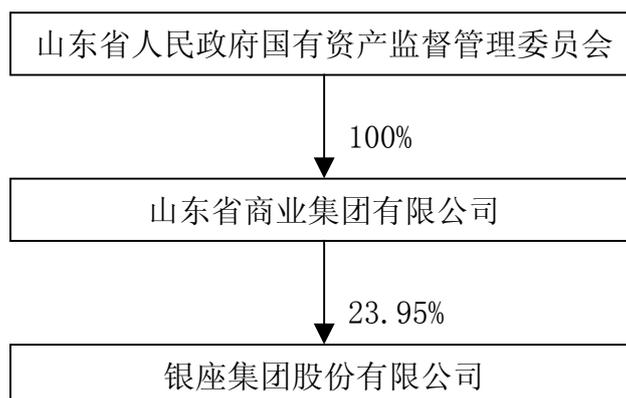
○ 法人

名称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张文生	董事长	男	51	2009年8月5日	2012年8月4日	0	0		1.2	是
王志盛	董事兼总经理	男	39			0	0		21.2	否
郝晓明	董事	男	38			0	0		1.2	否
王全喜(已离任)	独立董事	男	54			0	0	因任期届满,于2009年8月5日离任。	2.92	否
张圣平	独立董事	男	44			0	0		6.25	否
王化成	独立董事	男	46			0	0		3.33	否
李明	监事会主席	男	54			0	0		1.2	是
张建军	监事	男	46			0	0		1.2	是
徐道珍	监事	女	34			0	0		6.84	否
刘璐	副总经理兼董秘	男	39			0	0		13	否
张志军	财务负责人	女	36			0	0		9	否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张文生: 近五年曾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5年10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王志盛: 近五年曾历任济南银座超市有限公司总经理, 济南银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县级事业部本部长。2008年5月26日起任本公司总经理、2008年6月16日起任本公司董事。

郝晓明: 近五年来任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常务理事, 山东省注册税务师协会副会长, 山东齐鲁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山东瑞华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本公司董事。

王全喜(已离任): 近五年至今任南开大学企业研究中心主任, 财务管理系教授, 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一职至2009年8月5日。

张圣平: 近五年至今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教授, 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化成：近五年至今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教授，2009 年 8 月 5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明：近五年至今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建军：近五年曾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财务部部长；2005 年 9 月至今任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2005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徐道珍：近五年曾担任银座购物广场业务部负责人；2006 年 1 月起担任本公司业务部主任；2006 年 6 月起任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2009 年 4 月任银座鸿园店副总经理。

刘璐：近五年曾任山东世界贸易中心资本运营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张志军：近五年曾历任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文生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	副总经理	2005-07		是
李明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	副总经理	2002-10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	总会计师	1997-03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文生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5-9-22		否
	山东银座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1-26		否
李明	鲁商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01-24	2012-1-23	否
张建军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总会计师	2005-09		是
郝晓明	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	常务理事	2004-10		否
	山东省注册税务师协会	副会长	2007-06		否
	山东齐鲁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1999-02		是
	山东瑞华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5-08		是
王全喜 (已离任)	南开大学	企业研究中心主任 财务管理系教授	2001-12		是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05	2011-05	是
张圣平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副教授	2002-08		是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6-26	2012-6-26	是
王化成	中国人民大学	教授	1998-07		是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05		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		是
	中国外运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06		是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5 日换届，换届前，董事、监事报酬依据第二十一届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董、监事津贴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执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议案》与公司实际经营相结合确定。换届后，董事、监事报酬依据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董、监事津贴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执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议案》与公司实际经营相结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具体报酬金额见本章之第（一）节“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文生	董事长	聘任	届满换届
王志盛	董事兼总经理	聘任	届满换届
郝晓明	董事	聘任	届满换届
张圣平	独立董事	聘任	届满换届
王化成	独立董事	聘任	届满换届
李明	监事会主席	聘任	届满换届
张建军	监事	聘任	届满换届
徐道珍	监事	聘任	届满换届
刘璐	副总经理兼董秘	聘任	届满换届
张志军	财务负责人	聘任	届满换届
王全喜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1. 2009 年 8 月 5 日，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文生、王志盛、郝晓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选举张圣平、王化成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李明、张建军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与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换届选举的职工监事徐道珍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公司原独立董事王全喜因任期届满而离任。

2. 2009 年 8 月 5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文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王志盛为总经理，刘璐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志军为财务负责人。

3. 2009 年 8 月 5 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明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

上述事项已披露于 2009 年 8 月 6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五）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1,699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行政人员	433
财务人员	298
技术人员	85
销售人员	52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2
大学本科	527
大学专科	470
高中、中专及以下	329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严格执行，规范运作，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治理情况具体内容如下：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决议合法有效。对需要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大会提供了网络投票平台，符合相关规定，确保股东平等、充分的行使权利。

2.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诚信对待本公司及其他股东，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上做到了“五分开”，自主经营，业务独立完整。

3. 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选举、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规定，会议召集、召开程序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全体董事履行职责诚信、勤勉。董事会下各个委员会及其召集人主要由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能够认真、独立的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决策作用积极。

4. 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选举、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 利益相关者

公司对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充分尊重和维护，积极与利益相关者合作，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公司关注公益事业、环境保护等问题，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6. 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正逐步完善、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7.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和沟通，并依照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要求，规范信息披露标准，提高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

8.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一如既往地规范公司运作，透明披露，并进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009 年，公司全面修订《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建立《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了公司相关方面的内控水平。同时，抓好下属单位对内控制度的落实，不断提高认识，增强执行力度，使规范运作落到实处，保障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

2009 年 9 月，根据山东证监局就迎接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及第十一届全运会对山东辖区资本市场维稳工作的部署要求，积极展开相关风险排查并制定并落实维稳应急预案，及时落实了相关报告、措施。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文生	否	15	15	13	0	0	否
王志盛	否	15	15	13	0	0	否

郝晓明	否	15	15	13	0	0	否
王全喜（已离任）	是	9	9	8	0	0	否
张圣平	是	15	15	14	0	0	否
王化成	是	6	6	6	0	0	否

注：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于 2009 年 8 月 5 日换届，选举王化成成为公司第九届独立董事，公司原独立董事王全喜因任期届满而离任。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规定了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的人员组成、任职条件、产生、更换、职权以及工作上的要求，并对公司独立董事与管理层、审计机构注册会计师见面沟通、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信息保密情况、年报审阅等方面做出了明确。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能勤勉尽责的履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及时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发展状况，发挥自身作用，对公司的长远发展提出专业意见，对公司的重大决策发表独立意见，确保了董事会决策的公平、有效，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设置了专门的业务经营和管理部门，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独立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单位兼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报酬。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其经营依赖的资产均属于其合法拥有或使用，而无需依赖于其关联方。控股股东未占用公司的资产，亦未干涉公司对资产的经营管理。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根据经营管理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设置了相关部门机构；公司机构独立运作。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会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是从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以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信息与沟通、控制活动、对控制的监督为五项要素进行总体方案建设。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涵盖公司上下各个层面以及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商品采购、物业管理、人事管理、内部审计等整个业务经营和管理过程的内部控制和管理体系。内部控制制度包括综合管理制度、运营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工作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等各项业务和管理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制度运行良好。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公司的审计部为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的具体职能部门。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董事会及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对内控制度进行年度评估，以不断提高、完善，保证内控体系及制度的完备和有效性。公司审计部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建立的《内部审计部门职责》等相关管理制度，对公司的财务收支等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发现内控制度存在的缺陷和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敦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确保内控制度有效实施。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公司审计部定期或不定期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落实进行检查、监督，报告期末报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价，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计师出具鉴证报告。
与财务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情况	按照国家规定的《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财务会计补充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公司具体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制度主要包括会计基本原则、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会计核算的基本规定、财务会计报告和财务分析等方面的内容。财务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货币资金管理、财产清查、固定资产管理、存货的管理、财务借款和费用报销、会计档案管理、会计电算化管理等方面的内容。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 2009 年各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评估认为，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止，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未出现重大偏差，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责任目标管理内部考核制度，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确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体系与激励约束机制的调整。

(六) 公司披露了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2009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2、公司是否披露了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报告的核实评价意见：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公司披露年报过程中因违反相关法律规定等原因而出现重大差错、导致不良影响情形的追究、处罚做出了规定。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8 年度股东大会	2009 年 6 月 22 日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09 年 6 月 23 日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9 年 8 月 5 日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09 年 8 月 6 日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9 年 10 月 15 日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09 年 10 月 16 日

八、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2009 年，是中国经济发展困难的一年，国内经济增长放缓，消费市场相对低迷。一年来，公司围绕发展主题，进一步做好零售主业，经营保持了持续增长势头。一方面按照抢抓机遇、加快发展的思路，立体开发山东市场，规模扩张步伐持续加速，自建店项目增加，兼并收购工作取得重大突破，成功收购石家庄东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打入河北市场，跨区域发展战略迈出实质步伐。另一方面坚持在发展中持续深入推进连锁化管理，在“总部—中心店—分店”的管理运行模式下，加快实施分业态专业化管理的探索，开展了超市的流程再造，提高中心店的区域管控及资源整合能力，提升促销水平，依托中心店抓好分地区整体业态定位，增收节支。

2009 年，公司使用 2007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先后在济南、泰安、滨州、德州、临沂开设 9 家分店，并在河北石家庄收购 1 家成熟零售店，2010 年 1 月底又在济南、临沂各设立 1 家分店。3 月初公司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工作结束，完成对淄博银座商城

有限责任公司 6 家门店的收购。目前，上市公司旗下拥有的零售门店已达 40 家。

在经营班子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 2009 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24264.2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4.99%，实现营业利润 16255.63 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 5.3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88.60 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 16.37%。主要原因为公司多个自建店项目投入较大，费用增加，对短期的利润水平造成了一定影响。

2. 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2010 年，中国经济走势探底回升，随着扩大内需政策的深入实施，预计整体经济形势将好于上年，而扩大内需政策、居民消费升级、城市化率的提高，将为零售业发展提供有利条件。但与此同时，随着国内经济形势的好转，中外零售企业加速布点，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经营形势将面临更多挑战。公司也有来自形势复杂多变、激烈市场竞争、财务成本加大等带来的经营压力。

3. 公司新年度的发展计划与工作思路

2010 年，公司将认清形势，理清思路，内外兼修，扎实进取，争取 2010 年实现营业收入 80 亿元，营业成本 65 亿元。新年度公司在抓好山东省内布局的同时，还将积极推进跨区域发展战略及兼并收购，抓好 SHOPPINGMALL 业态项目的发展，广开融资渠道，利用各种方式融资方式，多方位推动零售业健康快速发展。

(1) 加快展店发展步伐，快速推进零售业规模扩张

加快发展、扩张规模仍是今年的首要战略任务，要增强忧患意识，扩展视野，全力以赴，抓发展，谋发展，努力推进企业快速良性发展。发展中要大力抓好战略研究，进一步发挥战略的引领作用，提高战略的可执行性。在发展区域上，进一步打造山东主战场，大力开拓省外市场。

在省内市场，进一步做精、做透、做专山东市场，构筑在省内的绝对竞争优势。大力开发胶东市场，加快推进青、威地区项目建设，抓好青岛周边地区的发展；继续抓好济南市场和“同城分店”的开发，尽快完成网点布局；县级市场发展重点抓好百强县及经济圈内县级市场，配合中心城市，打造区域经营网络。

要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努力打造省外第二市场。以石家庄东方购物广场为桥梁，积极抓好在河北市场的战略扩张，争取早日在省外市场实现大的突破，并加快在其他省市的选址、展店步伐，逐步打造银座华北经营网络。

(2) 抓好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

2010年3月,公司顺利完成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为收购淄博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和建设振兴街SHOPPINGMALL项目,募集资金总额约12.13亿元,募集现金6.7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6.5亿元。目前,收购股权事项已经履行完毕,所属6家门店全部纳入公司。公司将合规使用募投资金,积极推进项目尽快实施,发挥募集资金效用,推动公司零售业快速、稳定发展。同时,要大力抓好振兴街购物中心项目的运作,确保运营好,发展好。要培养业务骨干,尽快建成一支专业队伍。要加强与国际专业公司的合作,学习先进经验,打造新经营优势,加快规模化发展。2010年利用上市公司融资平台,继续充分发挥这方面的优势,研究和探索各种新的融资方式、途径,早安排,早策划,切实解决企业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助力零售业跨越式发展。

(3) 围绕发展、管理两个主题,做好重大事项决策

大力实施“内涵增长和外延扩张”双轮战略,按照省内“连片开发、密集渗透”、突破省外市场的发展策略,继续坚持多业态并举策略,加强市场研究,加强管理创新,加强分业态管理摸索,推进连锁体系建设,做好投资等各项重大事项决策,确保公司发展速度、质量、效益同步提高,增强企业竞争优势,提高公司整体实力,实现零售主业的跨越式发展,为股东持续提供良好的投资回报。

(4) 持续加强公司治理,主动诚信披露,维护规范运作良好形象

一如既往地做好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重视公司治理建设,维护好公司透明规范的资本市场良好形象。根据企业发展实际,针对企业各项业务管理及业务流程,对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并有效执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持续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继续全面维护、提升公司形象,以保障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目标的实现。

4.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分行业 或分产 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 润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营业利润率 比上年增减 (%)
分行业						
商业	5,015,059,887.99	4,262,930,888.56	15.00	24.50	24.69	减少0.13个 百分点
分产品						
商业	5,015,059,887.99	4,262,930,888.56	15.00	24.50	24.69	减少0.13个 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济南市	1,410,496,369.51	22.64
潍坊市	260,565,054.30	33.30
菏泽市	312,517,801.58	19.83
莱芜市	263,501,316.14	45.77
德州市	60,043,993.07	
泰安市	887,071,100.95	11.47
东营市	837,408,747.84	19.11
临沂市	409,844,676.84	21.98
滨州市	499,972,505.02	23.08
石家庄市	73,638,322.74	
合计	5,015,059,887.99	24.50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金雀山店于 2008 年 12 月 27 日试营业，2009 年 1 月 2 日正式开业。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东地购物广场 2009 年 1 月 15 日开业；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寿光银座商城 2009 年 4 月 29 日开业；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无影山购物广场 2009 年 4 月 30 日开业；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黄河店 2009 年 6 月 12 日开业；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博兴店 2009 年 9 月 23 日开业；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鸿园购物广场 2009 年 9 月 25 日开业；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大学路分公司 2009 年 9 月 30 日开业；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通达路分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开业。

5.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增减额	增 (+) 减 (-) 比率 (%)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		
货币资金	82,639.38	15.04	64,256.10	20.14	18,383.28	28.61
应收账款	131.63	0.02	-	-	131.63	-
预付款项	9,282.36	1.69	17,568.64	5.51	-8,286.28	-47.17
存货	110,756.47	20.16	57,699.68	18.09	53,056.79	91.95
长期股权投资	170.00	0.03	-	-	170.00	-
固定资产	158,929.32	28.93	73,669.64	23.09	85,259.68	115.73
在建工程	20,151.45	3.67	13,240.28	4.15	6,911.17	52.20
无形资产	93,435.55	17.01	55,983.60	17.55	37,451.95	66.90
商誉	30,331.23	5.52	3,236.81	1.01	27,094.42	837.07
长期待摊费用	31,758.21	5.78	23,126.29	7.25	8,631.92	37.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86.11	1.42	5,686.70	1.78	2,099.41	36.92
短期借款	174,760.00	31.81	69,000.00	21.63	105,760.00	153.28
应付账款	68,963.00	12.55	41,713.73	13.08	27,249.27	65.32
预收款项	10,082.95	1.84	226.93	0.07	9,856.02	4,343.21
应付职工薪酬	2,727.76	0.50	1,471.19	0.46	1,256.57	85.41
应交税费	5,430.28	0.99	3,888.04	1.22	1,542.24	39.67
应付利息	490.23	0.09	315.06	0.10	175.17	55.60
应付股利	2,412.64	0.44	289.90	0.09	2,122.74	732.23
其他应付款	73,554.85	13.39	58,100.37	18.21	15,454.48	26.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0.00	2.00	-	-	11,000.00	-

长期借款	41,000.00	7.46	4,200.00	1.32	36,800.00	876.19
总资产	549,433.34	100.00	318,995.38	100.00	230,437.96	72.24

变动幅度较大项目，原因说明如下：

(1) 货币资金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及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取得专项贷款专款专用所致。

(2) 应收账款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增加的本公司子公司石家庄东方城市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大额团购客户应收款。

(3) 预付款项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减少，主要原因系预付济南市财政局竞买振兴街土地款已结转。

(4) 存货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本公司之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房地产 Shopping Mall 项目开发附带的开发所致。

(5) 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原因系本公司之子孙公司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投资临沂居易置业有限公司所致。

(6) 固定资产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新增子公司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房产及滨州银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黄河店营业楼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7) 在建工程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原因系新增银座置业金銮大厦、振兴街购物中心、泰安银座三个项目所致。

(8) 无形资产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受让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东湖店国有土地使用权、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聊城银座商城国有土地使用权及收购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所致。

(9) 商誉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原因系本期收购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股权，合并成本大于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差额，确认为商誉。

(10) 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新开门店增加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所致。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新开门店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12) 短期借款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本公司 2009 年度贷款筹集资金增加所致。

(13) 应付账款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期增加购货以及开设分店所致。

(14) 预收款项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期购买的子公司石家庄东方城市购物广场预收账款金额较大所致。

(15) 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本年新增子公司及新开门店较多所致。

(16) 应交税费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子公司石家庄东方城市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金额较大所致。

(17) 应付利息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本公司 2009 年度贷款筹集资金增加所致。

(18) 应付股利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期收购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股权，其以前年度分配的股利尚未支付所致。

(19) 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应付往来款增加所致。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 原因系本公司在恒丰银行济南分行的 1 亿元长期贷款将于 2010 年 12 月份到期; 本公司分公司菏泽银座商城在中国银行菏泽分行的 1000 万元长期贷款将于 2010 年 7 月份到期, 此两笔贷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1) 长期借款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 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子公司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从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取得了调控资金借款。

6. 报告期内公司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较上年同期增减 (%)
销售费用	52,661.74	42,008.12	25.36
管理费用	18,163.68	12,085.53	50.29
财务费用	7,401.79	3,552.21	108.37
所得税费用	4,293.64	4,904.15	-12.45

变动幅度较大项目, 原因说明如下:

- (1) 销售费用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长, 主要为新增门店及业务扩张所致。
- (2) 管理费用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长, 主要为新增门店及业务扩张所致。
- (3) 财务费用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长, 主要原因为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多所致。
- (4)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减少, 主要为本年度新开门店当年亏损,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7.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较上年同期增减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9.32	27,809.28	-5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	632,504.21	498,536.03	26.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	621,094.89	470,726.76	31.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649.88	-70,770.14	-67.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	13.32	352.19	-96.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	118,663.20	71,122.33	66.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44.84	13,234.41	847.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	269,410.16	92,627.61	190.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	143,965.32	79,393.20	81.33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04.28	-29,726.45	-161.24

变动原因说明: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26.87%,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24.50%, 同时公司加强往来款项的管理;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31.94%, 主要原因为公司新增门店, 销售成本相应扩大, 库存商品储备及支付其他与生产有关的费用所需资金量增加所致。综上所述原因的影响, 使报告期内经营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58.97%。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96.22%, 主要原因为本公司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较上年同期较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66.84%,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

本公司收购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55.14%的股权和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支付现金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190.8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借款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81.33%，主要原因为 2008 年度本公司购买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公司股权后偿还其对原股东的欠款所致。综上所述原因的影响，使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847.87%。

8. 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资产规模	净资产	净利润
东营银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零售行业	6,000.00	39,484.99	18,449.85	3,022.45
滨州银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零售行业	13,460.00	42,301.80	20,941.85	549.80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零售行业	1,432.90	46,149.41	15,496.93	3,635.67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零售行业	22,124.50	61,776.57	25,915.31	1,310.00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零售行业	1,800.00	1,764.49	-906.70	-253.67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零售行业	500.00	3,009.03	1,288.70	578.10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	1,000.00	76,575.14	31,403.95	-1,063.21
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	3,000.00	19,484.55	5,566.17	-487.10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	2,000.00	99,802.90	631.30	-1,360.24
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服务业	500.00	638.36	340.61	-159.55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零售行业	8,000.00	12,957.34	12,715.67	-196.33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零售行业	14,500.00	89,521.77	48,424.07	264.95

(2) 单个控股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东营银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87,237.02	3,898.93	3,022.45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77,020.10	5,558.68	3,635.67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42,370.66	1,734.67	1,310.00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	-1,270.93	-1,063.21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0	-1,809.64	-1,360.24

(三) 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114,642.33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44,908.56
上年同期投资额	69,733.77
投资额增减幅度(%)	64.40

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备注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100.00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100.00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卷烟零售; 东方城市广场的开发和物业管理等	55.14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日用百货销售	100.00	
临沂居易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2.00	
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商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市场营销策划	70.00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07	配股	790,708,332.10	363,021,465.69	790,708,332.10		
合计	/	790,708,332.10	363,021,465.69	790,708,332.10		/

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收购滨州银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90%股权已经按照产权交易合同规定支付全部收购资金 148,575,500.00 元;为购买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经营场所租用的物业,已投资转入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201,245,000.00 元,已全部支付。注资滨州银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04,600,000.00 元,用于开设滨州二店,已全部支付。

莱芜门店已经于 2007 年 10 月份开业,开店支出由公司自筹资金先期垫付,2008 年 4 月 21 日置换出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设莱芜店的资金 9,185,872.21 元。

由于本公司对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增资尚未完成,泰安齐鲁门店开店支出也由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自筹资金先期垫付。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2008 年 5 月 5 日,置换出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齐鲁店”)资金 1500 万元。

用于对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增资的资金及利息 315,212,969.66 元,变更为购买石

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55.14%股权（实际支付资金 5.5355 亿元，其余使用自有流动资金）。

2、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及募集资金程序原募金程说明
收购滨州银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90%股权并开设滨州二店	否	50,919,505.80	50,919,505.80	是	已完工。	23,667,912.87	4,948,187.99	否		
购买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经营场所租用的物业	否			是	已完工。	6,601,100.00	6,601,100.00	是		
开设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莱芜银座商城	否			是	已完工。	2,671,200.00	-2,107,635.95	否		
开设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齐鲁店	否			是	已完工。	1,410,877.13	6,095,413.15	是		
开设烟台店及泰安扩建店	是	312,101,959.89	0.00	否		4,056,554.96	0.00	否		见表后“说明”
合计	/	363,021,465.69	50,919,505.80	/	/	38,407,644.96	/	/	/	/

说明：2009 年 10 月 15 日，公司 200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关于变更 2007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同意将原计划开设新店项目中的烟台新门店、泰安银座商城扩建店的 2007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 312,101,959.89 元及利息变更用于购买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55.14%股权。

注 1、滨州银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原预测为滨州一店和滨州二店，2008 年实际新增开设滨州中海店及滨州渤海八路店，2009 年新增开设滨州博兴店、滨州二店，由于新开店较多，开办费用较高，运行费用增加致使未实现预期收益。

注 2、莱芜银座商城 2007 年 10 月开业，新市场培育需要一个过程，虽未能实现预期效益，但公司整体发展态势良好。

注 3、烟台店新开店及泰安扩建项目变更为购买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55.14%股权项目，由于收购于 11 月底完成，实际效益 264.95 万元为 2009 年 12 月收益。

上述拟投入金额及实际投入金额为 2009 年度使用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投资项目 资金总额	312,101,959.89								
变更后的 项目名称	对应的 原承诺 项目	变更项目拟投入金 额	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 符合 计划 进度	变更项 目的预 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项 目 进 度	是否 符合 预计 收益	未达到 计划进 度和收 益说明
收购石家庄 东方城市广 场有限公司 55.14%股权	开设烟 台店及 泰安扩 建店	312,101,959.89	312,101,959.89			2,649,471.73			
合计	/	312,101,959.89	312,101,959.89	/		/	/	/	/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 收益 情况
购买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股权	48,872,400.00	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购买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股权	53,289,400.00	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购买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	129,120,000.00	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购买临沂居易置业有限公司 2%股权	5,000,000.00	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购买振兴街 shopping mall 项目土地使用权	514,520,000.00	土地使用证已办理完毕。	
聊城银座项目土地使用权	29,100,000.00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投资设立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3,500,000.00	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合计	783,401,800.00	/	/

(1)购买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股权:公司预计出资 4,887.24 万元投资该项目,已支付完毕。

(2)购买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股权:公司预计出资 5,328.94 万元投资该项目,已支付完毕。

(3)购买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公司预计出资 12,912.00 万元投资该项目,已支付完毕。

(4)购买临沂居易置业有限公司 2%股权:公司预计出资 500.00 万元投资该项目,已支付完毕。

(5)购买振兴街 shopping mall 项目土地使用权:公司预计出资 51,452.00 万元购买该土地,款项已支付,土地使用证已办理完毕。此项目为 2009 年募投项目,但非公开发行 09 年尚未完成,所以先以自筹资金投入。

(6) 聊城银座项目土地使用权：公司预计出资 2,910.00 万元，已支付完毕，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7) 投资设立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与兆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港资）共同出资设立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我方出资占 70%，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八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09-1-7	1、《关于以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单方面增资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09-1-8
第八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09-1-16	《关于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流动资金信用贷款的议案》		2009-1-17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09-3-9	1、《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08 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3、《200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4、《关于对公司 2008 年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及其金额调整的说明》；5、《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6、《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7、《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8、《公司 2008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9、《200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10、《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1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12、《关于 200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0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13、《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14、《关于全面修订〈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15、《关于向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		2009-3-11
第八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09-3-17	1、《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东营银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2、《关于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流动资金信用贷款的议案》		2009-3-18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09-4-2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第八届董事会 200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09-4-29	《关于受让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上海证	2009-4-30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09-6-1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2、《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1）《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2）《发行价格》，（3）《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金额》，（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5）《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6）《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7）《上市地点》，（8）《募集资金用途》，（9）《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10）《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3、《关于 200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的议案》；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5、《关于批准公司与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资产收购暨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6、《关于向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发行股票收购资产的关联交易的议案》；7、《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帐户的议案》；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豁免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要约收购义务的议案》；9、《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10、《关于全面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11、《关于建立〈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12、《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1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中国 证券 报	2009-6-2
第八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	2009-6-3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2009-7-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09-7-20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2、《关于董、监事津贴的议案》；3、《关于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4、《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5、《关于联合收购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相关事宜的议案》；6、《关于公司分公司菏泽银座商城办理银行贷款的议案》；7、《关于提请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09-7-21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09-8-5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2、《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4、《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5、《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6、《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7、《关于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议案》；8、《关于公司租赁德州市在建大型商场的议案》9、《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购买济南“金銮大厦”项目的议案》		2009-8-6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09-8-13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第九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一临时次会议	2009-9-29	1、《关于不再向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2、《关于变更 2007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3、《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海证 券报、 中国证 券报	2009-9-30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09-10-28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第九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二临时次会议	2009-12-23	1、《关于租赁莱芜银座城市广场自营商铺的议案》；2、《关于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租赁滨州市邹平县在建大型商场的议案》；3、《关于公司租赁济南市在建大型商场的议案》；4、《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09-12-24
第九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09-12-31	《关于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租赁扩建项目物业的议案》		2010-1-5

注：上述会议决议中的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内容只涉及定期报告事项，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可不披露决议公告。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了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09 年两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1) 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批准公司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35,083,62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共计分配 16,455,853.61 元。2009 年 8 月，公司向股权登记日（2009 年 8 月 6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股利共计 16,455,853.61 元。

(2)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执行情况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批准公司向合计不超过 10 名符合相关规定的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8,000 万股股票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其中部分向公司关联方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发行，收购该两公司持有的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募集现金部分用于建设济南振兴街 SHOPPINGMALL 项目。2009 年 12 月 17 日，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381 号核准批文，并于 3 月 4 日完成股份发行及股权收购，共发行 53,842,260 股。

(3) 其他决议的执行情况

2009 年度，公司严格依据与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

协议》和《关于 200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0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规范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行为。严格执行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变更 2007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合规使用募集资金。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联合收购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相关事宜的议案》，积极推进项目运作，同时对为子公司担保按连续 12 个月累计计算预计有可能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的事项，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后执行。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 汇总报告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并细分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四部分，还建立了《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制度规定了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等方面的工作要求，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要进行督促、保持沟通，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并负有保密义务。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2007 年修订）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9]34 号《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等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在公司 2009 年度审计工作过程中，发挥了在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的重要作用，认真履行了监督、核查职能。2009 年度，公司董事会及下设的审计委员会进行了换届，现审计委员会对 2009 年度履职情况总结如下：

（1）报告期内，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对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的事项进行了审议并提交董事会批准，核查审议了公司 2008 年度报告相关事项。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09 年度报告相关事项进行了监督核查，汇总如下：

1) 2010 年 1 月 4 日，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协商确定了审计工作的安排，并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09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形成如下审阅意见：

①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的有关数据真实反映了公司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 2009 年度的生产经营成果。

②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以财务部门提交的公司编制的 2009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为基础，开展 2009 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

③建议注册会计师及时完成审计报告，审计过程中若发现重大问题应及时与本委员会沟通，在审计中严格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

2) 山东天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定期向审计委员会汇报了审计进展情况。期间, 审计委员会对审计工作进行了督促。在山东天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完成现场审计工作和出具审计初步意见后, 2010 年 3 月 19 日, 审计委员会与其见面沟通审计过程的相关重要事项, 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意见, 认为:

经山东天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初步审定的 2009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符合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能够如实地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 可以提交审计委员会进行表决, 对山东天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无异议。

3) 2010 年 3 月 25 日, 山东天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 审计委员会成员王化成、张圣平和郝晓明对《审计报告》全文进行了认真审阅和表决, 全票一致通过, 并形成决议如下:

- ①同意将审计后的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 ②通过《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 ③同意将续聘山东天恒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2009 年度, 公司董事会及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了换届选举, 两届委员会根据公司建立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 认真履行了职责, 汇总如下:

(1) 会议召开情况: 2009 年度共召开 2 次会议, 第八届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一次,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监事津贴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批准, 第九届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一次, 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批准。

(2) 第八届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 2008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审核, 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无违反制度的情形发生, 对 2008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薪酬无异议。

(3) 第九届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 2009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审核情况:

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5 日换届, 第八届、第九届董事、监事的薪酬依据, 分别按公司第二十一届股东大会批准的、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董、监事津贴的议案》与《关于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执行; 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支付依据, 在换届聘任前后分别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议案》、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的议案》执行, 并结合实际经

营状况确定。

根据上述薪酬依据并结合公司综合情况分析，经审核，200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情况符合公司现有薪酬管理制度规定，无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形发生。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责任目标管理内部考核制度，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确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体系与激励约束机制的调整。

5. 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2009 年度公司董事会及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了换届选举，两届委员会根据公司建立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认真履行了职责，汇总如下：

2009 年度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一次，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批准，第九届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一次，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高管人员人选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批准。

(五)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过了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0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886,012.84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613,472.09 元，派发现金红利 16,455,854.69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291,922,416.74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89,739,102.80 元。其中，母公司 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 46,134,720.92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613,472.09 元，派发现金红利 16,455,854.69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64,804,595.52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9,869,989.66 元。

因公司 2009 年度非公开发发行于 2010 年 3 月 4 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从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235,083,623 股增加到 288,925,883 股。公司拟以非公开发发行后的总股本 288,925,88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共计分配 20,224,811.81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69,645,177.85 元结转以后年度。该预案尚需提交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6	12,134,672.00	60,133,820.18	20.18
2007	5,328,562.55	116,994,335.52	4.55
2008	16,455,854.69	136,497,025.80	12.06

(七) 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建立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公司信息使用人、知情人的管理，强化了信息使用人、知情人的保密义务及保密措施，更好的保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

(八) 其他披露事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选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为指定信息披露报纸，未发生变更。
2. 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 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要求,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核实,现对有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能够认真贯彻执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明确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对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以及决策审批程序。

2009 年度公司发生的担保情况如下表(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	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日期	与公司的关系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3-4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3-4 ~ 2010-3-3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4-9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4-9 ~ 2010-3-15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6-16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6-16 ~ 2010-6-16	公司控股子公司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7-1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7-1 ~ 2010-6-20	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6-30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6-30 ~ 2010-6-30	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8-12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8-12 ~ 2010-8-11	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9-28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9-28 ~ 2010-9-28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9-30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9-30 ~ 2010-9-29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9-30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9-30 ~ 2010-9-29	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10-22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10-22 ~ 2010-10-21	公司全资子公司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10-22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10-22 ~ 2010-10-22	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10-23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10-23 ~ 2010-10-20	公司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4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34500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担保累计金额为 34500 万元,且均是为上市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及违规担保的情况。

独立董事: 张圣平 王化成

2010 年 3 月 25 日

九、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8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09年3月9日现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2008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3、《200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09年4月20日现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2009年6月1日现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2、《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1）《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2）《发行价格》，（3）《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金额》，（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5）《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6）《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7）《上市地点》，（8）《募集资金用途》，（9）《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10）《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3、《关于200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的议案》；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5、《关于批准公司与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资产收购暨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6、《关于向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发行股票收购资产的关联交易的议案》；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豁免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要约收购义务的议案》；8、《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2009年7月20日现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009年8月5日现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09年8月13日现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2009年9月29日现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2009年第一临时次会议	《关于变更2007年度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009年10月28日现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2009年度，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主要工作如下：

1. 监事会成员列席了董事会历次现场会议，审议了历次通讯会议文件，及时了解掌握了董事会的经营决策、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重大事项，并对相关事项发表建议和意见。

2. 出席了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2009年的两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文件进行了审议。

3. 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并重点关注

了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的使用等事项。

4. 积极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相关培训班，认真学习相关法规，提高业务技能。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经营决策程序合理合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真检查了公司财务状况，认为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审计意见符合实际，公司编制和审议 2009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财务报告真实、准确。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规范，未发现公司有违反规定的情况。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2009 年第一临时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07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同意将原计划开设新店项目中的烟台新门店、泰安银座商城扩建店的 2007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 312,101,959.89 元及利息变更用于购买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55.14% 股权。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有助于省外零售市场拓展的顺利实施，扩大公司市场份额，可以实现募集资金的合理利用，尽快、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作用，符合公司发展需要；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已经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事项交易价格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及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况。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日常关联交易按《日常关联交易协议书》执行，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001 年 1 月 8 日，公司向济南中银实业有限公司购买了其开发建设并有权销售的位于济南市泺源大街 22 号的中银大厦第 20 层房产，并足额支付了购房款，房产亦交付公司。

该房产交付至今，公司一直实际占有并使用。但经公司多次催告，济南中银实业有限公司一直未给公司办理所购房产的产权手续。包括该房产在内的中银大厦全部房产产权现已办理至中国银行济南分行名下。

鉴于此，经公司多次催告且协商未果，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6 日向泰安市岱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09 年 6 月 2 日，经泰安市岱岳区人民法院调解，双方达成和解协议。法院下达的《民事调解书》确认了公司对中银大厦第 20 层房产享有所有权，并确定，济南中银实业有限公司应自和解协议签订之日起两个月内为公司办理完毕产权手续。

2010 年 3 月 22 日，公司收到泰安市岱岳区人民法院下达的《民事裁定书》，因争议标的物属于不动产，其管辖应适用于专属管辖的规定，撤销泰安市岱岳区人民法院 2009 年 6 月 2 日下达的《民事调解书》。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四) 资产交易事项

收购资产情况

(1)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联合收购转让方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其持有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92.73%的股权。最终我方联合体竞买成功，其中公司以 5.5 亿元的价格受让东购 55.14%股权，其余 37.59%股权由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受让，详见 2009 年 7 月 21 日、8 月 6 日、9 月 15 日、9 月 25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2009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受让的 55.14%股权完成工商变更，2010 年 3 月 23 日，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受让的 37.59%股权完成工商变更。

(2) 2009 年 1 月 23 日至 2 月 24 日,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的股权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出售, 转让底价为 4,887.24 万元。2009 年 3 月 12 日, 本公司与股权出让方山东世界贸易中心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 以 4,887.24 万元的价格受让了该股权。2009 年 6 月 19 日, 办理完毕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3) 2009 年 1 月 23 日至 2 月 24 日,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的股权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出售, 转让底价为 5,328.94 万元。2009 年 3 月 12 日, 本公司与股权出让方山东世界贸易中心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 以 5,328.94 万元的价格受让了该股权。2009 年 6 月 9 日, 办理完毕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4)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0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过向转让方山东威海卫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山东威海卫酒业集团文登有限公司受让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用于发展商品零售业务, 总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2,912.00 万元。详见 2009 年 4 月 3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根据协议有关约定, 本公司指定由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受让其中 1%的股权。2009 年 5 月 22 日,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5) 根据公司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公司竞买济南市槐荫区振兴街一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参与竞买济南市国土资源局公开出让的位于济南市槐荫区振兴街棚户区片区宗地的国有建设土地使用权, 2009 年 2 月 16 日竞得该宗土地, 总价为人民币 51,452.00 万元。详见 2009 年 2 月 20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截止 2009 年 4 月 9 日, 出让合同已签署并已办理土地证。

(6)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和关联方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与转让方日照环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日照都市花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共同受让转让方持有临沂居易置业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及相应债权, 转让总价款为 2.5 亿元 (含股权 0.85 亿元、债权 1.65 亿元), 其中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受让 98%,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受让 2%。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受让的 2%股权及相应债权的转让价款为 500.00 万元。2009 年 3 月 17 日, 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7) 2009 年 3 月 31 日, 本公司以 2910 万元的价格竞得聊城市国土资源局公开挂牌出让的位于柳园路以西、利民路以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面积为 11256 平方米, 该宗地范围内约 2120 平方米 26 户居民住宅及柳园办事处利民居委房屋由公司负责拆迁、补偿、安置。截止报告披露日, 土地出让合同已签署, 相关权证正在办理中。

(8)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批准,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与济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5 日签署了《“金銮大厦”项目转让合同》, 整体受让了济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槐荫区经七、经十路交叉路口的“金銮大厦”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构筑物, 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13981 平方米, 地上构筑物已建成建筑面积为 36636.25 平方米 (其中地下一层 5996.59 平方米), 转让价款总计 15312 万元 (土地使用权 11500 万元、地上构筑物 3812 万元)。详见 2009 年 8 月 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截止报告披露日, 款项尚未支付, 房地产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山东银座配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食品、日用百货	市场价格		125,235,253.20	2.9	现金		
鲁商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食品、日用百货	市场价格		280,541,692.47	6.49	现金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食品、日用百货、金银珠宝	市场价格		43,907,892.43	1.02	现金		
泰安锦玉斋食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食品	市场价格		16,895,816.94	0.39	现金		
山东银福珠宝金行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金银珠宝	市场价格		37,884,913.12	0.88	现金		
山东银座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家电	市场价格		95,735,489.56	2.21	现金		
山东银座服饰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服装	市场价格		1,051,145.31	0.02	现金		
山东省银座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设备采购及安装	市场价格		16,426,600.00	12.45	现金		
合计	/	/			/	617,678,803.03	26.36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降低公司采购成本和经营费用，对公司是必要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公司利益。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未因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本公司年初未预计与山东银座配送有限公司和山东银座电器有限责任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鲁商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将其采配中心业务及其资产、负债整体转让给山东银座配送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的交易于 2009 年 10 月起相应变更。山东银座电器有限责任公司是山东银座配送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5 日新成立的专业从事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等销售的公司。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详见本章第(四)节“资产交易事项”之“收购资产情况”第(2)、(3)、(9)项。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详见本章第(四)节“资产交易事项”之“收购资产情况”第(1)、(6)项。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9,047,496.80	182,557,682.28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	其他关联人				1,149,400.00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39,047,496.80	223,707,082.28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公司与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债务形成的原因主要为 2008 年本公司与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联合收购青岛乾豪房地产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按照收购协议，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按比例提供资金给青岛乾豪房地产以偿还该公司对原股东的借款。 公司与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债务形成的原因是为购买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而调用的资金。 公司与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关联债务形成的原因是购买临沂银座营业楼应支付的补偿款。			
关联债权债务清偿情况		2009 年公司累计清偿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债务 79,047,496.80 元。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为本公司在民生银行济南市经七路支行 1 亿元贷款、中信银行济南分行 9000 万元贷款、浦发银行济南分行 4000 万元贷款、恒丰银行济南分行 1 亿元贷款、临商银行兰山支行 1.2 亿元贷款、交通银行山东分行 7760 万元贷款、建设银行珍珠泉支行 1 亿元贷款、招商银行青岛分行 5000 万元贷款、华侨银行 6000 万元贷款、平安银行上海分行 8000 万元贷款，共计 81760 万元贷款提供了

担保；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在兴业银行济南分行 7000 万元贷款提供了担保。

(2) 莱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系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2007 年 5 月 28 日，本公司与莱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莱芜市莱城区鲁中大街以南、文化路以东的莱芜银座城市广场房产用于商业经营，建筑面积 46,000 平方米，租赁期限 20 年。该事项已披露于 2007 年 5 月 29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报告期，本公司增租了莱芜银座城市广场东侧自营商铺 1-3 层，租赁面积为 4913.71 平方米，租赁期限 18 年（自 2009 年 8 月 10 日至 2027 年 8 月 9 日）。该事项已披露于 2009 年 12 月 24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 本公司与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向其出租公司于 2007 年向淄博云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的位于淄博市博山区中心路 40 号博山财富大厦项目的商业部分房产（该房产原本一直由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租赁使用），年租金标准不变，每年 400 万元，租期一年，自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合同到期后，双方又续签协议延长租期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若租赁期间公司完成对淄博银座的股权收购，则合同自动终止），年租金为 400 万元。2010 年 3 月 4 日，公司完成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及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收购，租赁合同终止。

(4)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与济南啤酒集团总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位于济南市经七纬十二路 376 号房产，建筑面积约 7017.95 平方米，租赁期限一年（自 20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止），年租金 300 万元。2009 年租赁费发生金额 75 万元。

本报告期，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山东银座地产有限公司签署商品房租赁合同，租赁其拥有的济南市银座晶都国际广场第 24 层用作办公场所，租期 3 年，自 2009 年 3 月 1 日至 2012 年 2 月 29 日，年租金 61.21 万元。

(5)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关联企业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济南泺源支行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公司通过中国工商银行济南泺源支行委托贷款的方式向关联企业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3.8 亿元，期限三个月至六个月，贷款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 执行。截止 2009 年 9 月底该借款已经偿还完毕。详见 2009 年 3 月 11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6) 为有效避免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 2004 年 2 月, 本公司与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签署协议, 由本公司对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的商品零售相关业务进行经营管理, 委托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2 年。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按如下标准向本公司支付委托管理费: 委托业务出现亏损的, 按年度委托业务相关销售收入的 0.5% 支付; 委托业务盈亏持平的, 按年度委托业务相关销售收入的 1% 支付; 委托业务出现盈利的, 按年度委托业务相关销售收入的 1% 以及净利润的 5% 之和支付。在其实现盈利或本公司要求时, 以公允价格收购其股权或商业零售业务及经营性资产负债。经本公司 200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该协议自 2004 年 8 月末开始实施, 2006 年 8 月、2008 年 8 月两次续签, 委托期限延至 2013 年 8 月。详见 2006 年 8 月 25 日、2008 年 8 月 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经审计, 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73, 271, 160.57 元, 净利润 9, 996, 428.46 元, 按照协议应收取委托经营管理费用 3, 232, 533.03 元。截止报告日该款项已经收回。

(7) 本公司向泰安银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赁其在泰安市东岳大街 77 号投资兴建的泰安银座城市广场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扩建项目商业经营, 计租的总建筑面积约为 37974.42 平方米(该面积为泰安市房管局测绘部门最终实测面积), 租赁期限为 1 年(自 2009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0 年 12 月 27 日), 年租金为 1469.23 万元。该事项已披露于 2010 年 1 月 5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8)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批准公司向合计不超过 10 名符合相关规定的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8,000 万股股票的非公开发行预案, 其中部分向公司关联方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发行, 收购该两公司持有的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 募集现金部分用于建设济南振兴街 SHOPPINGMALL 项目。2009 年 12 月 17 日, 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381 号核准批文, 并于 3 月 4 日完成股份发行及股权收购, 共发行 53, 842, 260 股。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含 10%) 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4,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4,5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4,5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8.3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1)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08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同意为两家子公司的四笔贷款提供担保。详见 2008 年 12 月 6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其中，为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泰安市商业银行申请的 3000 万元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的担保，2008 年度，实际发生 1500 万元。本报告期内，该笔担保其余 1500 万元于 2009 年 3 月 4 日实际发生。

(2)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同意为子公司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东营胜利农村合作银行东城支行申请的 2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贷款额度为 20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期限为一年，在保证期内可循环使用。详见 2009 年 3 月 18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报告期内，该笔担保全额实际发生。

(3)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滨州市分行营业部申请的 4000 万元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同意为控股子公司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临沂市商业银行新华支行申请的 8000 万元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中的 4000 万元（另外 4000 万元为房产抵押贷款）提供担保，担

保期限为均 12 个月，并承担连带责任。详见 2009 年 6 月 2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报告期内，该两笔担保全额实际发生。

(4)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滨州市分行营业部申请的 6000 万元、为全资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分别向中国银行泰安市分行申请的 95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济南分行申请的 5000 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泰安市分行申请的 1000 万元、为全资子公司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济南分行申请的 3000 万元共五笔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均为 12 个月，并承担连带责任。详见 2009 年 7 月 1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报告期内，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滨州市分行营业部申请的 6000 万元贷款停止办理，本公司对该笔贷款的担保相应解除；其余除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泰安市分行申请的 9500 万元贷款中尚有 5500 万元未办理完毕外，均全额实际发生。

(5)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同意为全资子公司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分别向中国银行东营分行西城支行申请的 6000 万元、向东营市商业银行胜利支行申请的 20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济南分行申请的 2000 万元共三笔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均为 12 个月，并承担连带责任。详见 2009 年 7 月 21 日、2009 年 8 月 6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报告期内，该三笔担保中实际发生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济南分行申请的 2000 万元。

(6)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济南纬二路支行申请的 3000 万元、为全资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泰安市商业银行灵山支行申请的 5000 万元、为全资子公司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东营市商业银行营业部申请的 3500 万元共三笔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均为 12 个月，并承担连带责任。详见 2009 年 9 月 30 日、2009 年 10 月 16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报告期内，该三笔担保中除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东营市商业银行营业部申请的 3500 万元尚未办理完毕外，均全额实际发生。

(7)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滨州市滨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的 5000 万元、为全资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泰安市商业银行灵山支行申

请的 1500 万元、为控股子公司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临沂市农业银行城区支行申请的 5000 万元共三笔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均为 12 个月,并承担连带责任。详见 2009 年 12 月 24 日、2010 年 1 月 9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报告期内,该三笔担保均未实际发生。

3、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p>第一大非流通股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商业集团”)作出如下特别承诺: 自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之日起 24 个月内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其后 12 个月内,商业集团只有在连续 5 个交易日(公司全天停牌的,该日不计入 5 个交易日)二级市场股票收盘价格达到 8.12 元以上时,才能出售所持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10%。若自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发红股、转增股本、配股、派息等情况使股份数量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收盘价格按相关规定调整。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如果未来商业集团从二级市场购入本公司股票,该等股票的上市交易或转让不受上述限制。商业集团如有违反承诺卖出原非流通股的交易,商业集团授权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卖出股份所得资金划入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p> <p>对未明确表示同意或在本股权分置方案实施时不能支付对价的非流通股股东,在公司实施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时,商业集团将先行代为垫付。代为垫付后,该等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如上市流通,应当向商业集团偿还代为垫付的对价,或者取得商业集团的同意,并由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该等股份的上市流通申请。</p> <p>若公司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则触发追加送股安排条件: I、公司 2006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 2005 年增长低于 25%,或者 2006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 II、公司 200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 2006 年增长低于 25%,或者 2007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 III、未能在 2007 年 4 月 30 日之前出具 2006 年财务报告,或者未能在 2008 年 4 月 30 日前出具 2007 年财务报告,如遇不可抗力除外。</p> <p>当上述追加送股安排条件触发时,商业集团将向追加送股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执行追加送股安排,追加送股总数为 3,397,680 股。</p>	<p>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严格履行承诺,其持有的限售流通股没有上市交易或转让;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对未明确表示同意或不能支付对价的非流通股股东进行了垫付;公司没有发生需要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履行追加送股承诺的情形。</p> <p>截止本报告期末,股改承诺已全部履行完毕。</p>
发行时所作承诺	<p>2007 年度配股事项中公司及持股 5%以上股东做出的承诺: (1)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6 年 5 月 8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作出如下承诺: ①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配股经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后,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将按照审定并核准的配股价格全部认购其可认购的配股份额; ②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 ③积极配合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 同时,商业集团承诺 2007 年度配股中配售获得的 8,649,482 股自配股上市之日起 6 个月不转让。 (2) 公司在配股说明书中承诺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3) 如果公司因门店潍坊店、泰安新泰店、泰安东湖店、青州店、东营二店(五台店)经营场所的稳定性问题蒙受经济损失,商业集团承诺将承担该等损失。</p>	<p>(1) 2007 年 10 月,公司 2007 年度配股方案实施。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严格履行了承诺,全部认购了其配股份额并严格执行持股锁定期等各项承诺。 (2) 公司严格按照法规要求合规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报告期内,公司变更募投事项合规履行了相关程序。</p>

2、其他承诺事项：

(1)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曾向本公司承诺：保证与本公司之间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报告期内，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严格履行承诺。

(2)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曾承诺：未来商品零售业务的发展规划将以本公司为主导，并将本公司作为未来整合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所控制的零售业务资源的唯一主体，在各方面条件成熟的情况下，将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所控制的本公司之外的零售业务全部纳入上市公司，以从根本上消除潜在同业竞争之可能性。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4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提议，并经 2008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续聘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 200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公司拟支付其本年度审计费用 80 万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期末，该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公司提供了 14 年审计服务。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 本年度，公司继续推进选址布点，先后与合作方签署多个项目协议。阳光新路项目，面积 10887 平方米；德州市大学路项目，面积 26057 平方米；临沂市通达路项目，面积 15152 平方米；临沭县中山北路项目，面积 10000 平方米；滨州市博兴县项目，面积 20228 平方米，新泰市新汶项目，面积 5679.30 平方米；招远市金晖商业步行街项目，面积 34248 平方米；滨州邹平项目，面积 38858.5 平方米；济南汇展国际项目，面积 19540.53 平方米；东营广饶项目，面积 24000 平方米；东营垦利项目，面积 18000 平方米。

2. 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位于经七路与经十路之间、纬十二路西侧、振兴街东侧的槐荫国用(2009)第 0300011 号、第 0300012 号土地使用权在中国工商银行济南泺源支行抵押贷款，抵押时间自 2010 年 1 月 8 日至 2014 年 1 月 8 日。

截止报告披露日，已发生两笔贷款，共计 2 亿元。

3. 2009 年 3 月 27 日，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东省财政厅下达鲁发改投资(2009)336 号通知，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德州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通过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从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取得的调控资金借款，金额分别为 6000 万元、26000 万元，借款期限 5-8 年。

4.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合计不超过 10 名符合相关规定的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8,000 万股股票的非公开发行预案，其中部分向公司关联方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发行，收购该两公司持有的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作价 54,272.77 万元），募集现金部分用于建设济南振兴街 Shopping Mall 项目。2009 年 12 月 17 日，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381 号核准批文，并于 3 月 4 日完成股份发行，共发行 53,842,260 股，发行价格上涨 22.52 元/股，其中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认购 21,689,828 股，山东世界贸易中心认购 2,409,981 股，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认购 14,742,451 股，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自然人王士亮三名股东各认购 5,000,000 股。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持股限售期 36 个月，其他 4 名股东持股限售期 12 个月，同时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承诺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即 2010 年 3 月 4 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流通或转让。有关事项详见 2009 年 6 月 23 日、8 月 12 日及 2010 年 3 月 5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5.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部分 2007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单方面增资 312101959.89 元的事项。后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停止实施该增资事项，并将原计划开设新店项目中的烟台新门店、泰安银座商城扩建店的 2007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 312,101,959.89 元及利息变更用于购买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55.14%股权。有关事项详见 2009 年 1 月 8 日、9 月 30 日、10 月 16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股权收购已完成。

6.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与泰安市饮料食品厂和泰安金德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泰安市灵山大街 276 号经营性房产一处，总建筑面积 23000 平方米，泰安金德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物业管理和设备维修服务。2008 年 4 月 30 日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与上述两方签署了《资产转让合同书》，拟购买其租

用的该物业及其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及其相关设备,总价款 7,385.43 万元。详见 2008 年 8 月 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截止报告披露日,该房地产的土地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房产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

7.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向转让方谷秀龙、孙佳节受让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地产”)100%的股权,用于发展商品零售业务,总转让价格为 9,839.86 万元。详见 2008 年 4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2008 年 4 月 25 日,上述 90%股权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根据协议有关约定,本公司指定将其余 1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2009 年 2 月 12 日,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8. 为进军青岛、德州和威海市场,本公司分别于 2008 年、2009 年以收购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股权的形式取得了上述城市三个新门店建设需要的土地使用权,现该三个新店物业及济南振兴街项目仍处于前期准备或建设过程中。

(十一)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第八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0 版、 中国证券报 D003 版	2009 年 1 月 8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八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6 版、 中国证券报 C015 版	2009 年 1 月 17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土地竞买事宜的进展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5 版、 中国证券报 D007 版	2009 年 2 月 20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23 版、 中国证券报 D016 版	2009 年 3 月 11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23 版、 中国证券报 D016 版	2009 年 3 月 11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 200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0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23 版、 中国证券报 D016 版	2009 年 3 月 11 日	http://www.sse.com.cn
关联交易公告	上海证券报 C23 版、 中国证券报 D016 版	2009 年 3 月 11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23 版、 中国证券报 D016 版	2009 年 3 月 11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八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32 版、 中国证券报 B07 版	2009 年 3 月 18 日	http://www.sse.com.cn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32 版、 中国证券报 B07 版	2009 年 3 月 18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八届董事会 200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93 版、中国证券报 D007 版	2009 年 4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受让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93 版、中国证券报 D007 版	2009 年 4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上海证券报 C23 版、 中国证券报 D006 版	2009 年 5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C5、C6、 C7 版、中国证券报	2009 年 6 月 2 日	http://www.sse.com.cn

	C10、C11 版		
关于 200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5、C6、C7 版、中国证券报 C10、C11 版	2009 年 6 月 2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向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发行股票收购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	上海证券报 C5、C6、C7 版、中国证券报 C10、C11 版	2009 年 6 月 2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5、C6、C7 版、中国证券报 C10、C11 版	2009 年 6 月 2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5、C6、C7 版、中国证券报 C10、C11 版	2009 年 6 月 2 日	http://www.sse.com.cn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上海证券报 C5、C6、C7 版、中国证券报 C10、C11 版	2009 年 6 月 2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C28 版、中国证券报 C002 版	2009 年 6 月 13 日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2 版、中国证券报 D011 版	2009 年 6 月 23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八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4 版、中国证券报 D003 版	2009 年 7 月 1 日	http://www.sse.com.cn
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14 版、中国证券报 D003 版	2009 年 7 月 1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7 版、中国证券报 A15 版	2009 年 7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为全资子公司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7 版、中国证券报 A15 版	2009 年 7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联合收购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相关事宜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7 版、中国证券报 A15 版	2009 年 7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7 版、中国证券报 A15 版	2009 年 7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上海证券报 A3 版、中国证券报 C002 版	2009 年 8 月 3 日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22 版、中国证券报 B06 版	2009 年 8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22 版、中国证券报 B06 版	2009 年 8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公司租赁德州市在建大型商场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22 版、中国证券报 B06 版	2009 年 8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购买济南“金銮大厦”项目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22 版、中国证券报 B06 版	2009 年 8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C22 版、中国证券报 B06 版	2009 年 8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 200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调整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27 版、中国证券报 A14 版	2009 年 8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C27 版、中国证券报 A14 版	2009 年 8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收购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股权进展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6 版、中国证券报 B03 版	2009 年 9 月 15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收购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股权进展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3 版、中国证券报 D007 版	2009 年 9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九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B1 版、中国证券报 C07 版	2009 年 9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变更部分 2007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 版、中国证券报 C07 版	2009 年 9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 版、中国证券报 C07 版	2009 年 9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九届监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 版、	2009 年 9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中国证券报 C07 版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21 版、 中国证券报 A12 版	2009 年 10 月 10 日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2 版、 中国证券报 D003 版	2009 年 10 月 16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7 版、 中国证券报 B02 版	2009 年 11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收购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股权进展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23 版、 中国证券报 D003 版	2009 年 12 月 1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31 版、 中国证券报 D002 版	2009 年 12 月 18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九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B19 版、 中国证券报 D003 版	2009 年 12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租赁莱芜银座城市广场自营商铺的关联	上海证券报 B19 版、 中国证券报 D003 版	2009 年 12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租赁事项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9 版、 中国证券报 D003 版	2009 年 12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9 版、 中国证券报 D003 版	2009 年 12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九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23 版、 中国证券报 B03 版	2010 年 1 月 5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租赁扩建项目物业的关联交易公告	上海证券报 B23 版、 中国证券报 B03 版	2010 年 1 月 5 日	http://www.sse.com.cn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张敬鸿、徐建来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天恒信审报字【2010】第 1232 号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座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0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银座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银座股份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银座股份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敬鸿

中国·临沂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建来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26,393,806.21	642,561,016.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316,310.67	
预付款项	3	92,823,616.46	175,686,368.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	40,616,229.92	45,276,423.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	1,107,564,724.54	576,996,774.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68,714,687.80	1,440,520,583.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1,589,293,153.76	736,696,444.95
在建工程	7	201,514,531.73	132,402,762.1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	934,355,477.61	559,836,043.40
开发支出			
商誉	9	303,312,290.86	32,368,067.08
长期待摊费用	10	317,582,103.47	231,262,882.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77,861,146.95	56,867,018.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25,618,704.38	1,749,433,217.84
资产总计		5,494,333,392.18	3,189,953,801.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	1,747,600,000.00	69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50,000.00	6,260,000.00
应付账款	14	689,629,954.24	417,137,278.49
预收款项	15	100,829,479.17	2,269,293.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6	27,277,592.45	14,711,864.68
应交税费	17	54,302,839.82	38,880,445.66
应付利息		4,902,264.07	3,150,623.25
应付股利	18	24,126,440.00	2,899,006.66
其他应付款	19	735,548,484.29	581,003,651.7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	1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02,267,054.04	1,756,312,163.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	410,000,000.00	42,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0,000,000.00	42,000,000.00
负债合计		3,912,267,054.04	1,798,312,163.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	235,083,623.00	235,083,623.00
资本公积	23	550,462,957.31	656,743,216.0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	43,508,357.69	38,894,885.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	389,739,102.80	291,922,416.7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8,794,040.80	1,222,644,141.42
少数股东权益		363,272,297.34	168,997,496.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2,066,338.14	1,391,641,637.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94,333,392.18	3,189,953,801.39

法定代表人：张文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6,561,261.98	470,270,329.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36,319,151.85	121,879,078.7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056,400.00	
其他应收款	1	884,729,328.93	310,348,609.10
存货		88,308,357.71	63,583,290.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22,974,500.47	966,081,307.2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	1,502,672,478.77	822,250,364.5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0,151,123.51	255,798,217.18
在建工程		1,673,653.2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1,274,455.90	35,015,350.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1,247,427.55	97,347,636.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408,737.66	35,422,882.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42,427,876.66	1,245,834,450.68
资产总计		3,365,402,377.13	2,211,915,757.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17,600,000.00	4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0,558,842.52	181,250,825.47
预收款项		861,106.12	306,227.51
应付职工薪酬		8,612,828.87	8,263,170.72
应交税费		25,135,536.85	10,997,488.46
应付利息		3,722,439.90	2,628,000.50
应付股利		1,711,040.00	2,899,006.66
其他应付款		920,282,354.88	565,569,59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18,484,149.14	1,171,914,310.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0,000,000.00	42,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000,000.00	42,000,000.00
负债合计		2,408,484,149.14	1,213,914,310.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5,083,623.00	235,083,623.00
资本公积		610,922,864.01	681,684,949.8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041,751.32	16,428,279.2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9,869,989.66	64,804,595.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6,918,227.99	998,001,447.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65,402,377.13	2,211,915,757.90

法定代表人：张文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军

合并利润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42,642,839.06	4,194,500,224.52
其中:营业收入	26	5,242,642,839.06	4,194,500,224.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80,086,585.64	4,022,834,560.66
其中:营业成本	26	4,263,376,177.81	3,418,783,548.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	34,032,650.72	26,986,112.05
销售费用	28	526,617,365.59	420,081,164.01
管理费用	29	181,636,780.14	120,855,328.15
财务费用	30	74,017,879.50	35,522,075.27
资产减值损失	31	405,731.88	606,332.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2,556,253.42	171,665,663.86
加:营业外收入	32	5,882,427.84	30,208,335.33
减:营业外支出	33	10,824,038.77	12,945,859.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614,642.49	188,928,139.65
减:所得税费用	34	42,936,362.44	49,041,473.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678,280.05	139,886,666.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886,012.84	142,149,699.46
少数股东损益		-4,207,732.79	-2,263,033.2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057	0.604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057	0.604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14,678,280.05	139,886,666.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886,012.84	142,149,699.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07,732.79	-2,263,033.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3,925,807.18元。

法定代表人:张文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军

母公司利润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	2,362,790,271.97	1,821,072,586.22
减: 营业成本	3	1,900,283,669.60	1,458,015,764.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648,219.49	12,835,415.86
销售费用		252,445,073.32	199,269,564.92
管理费用		90,606,594.76	56,597,872.03
财务费用		34,105,770.07	22,447,094.87
资产减值损失		4,565,997.62	2,462,291.9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134,947.11	69,444,582.32
加: 营业外收入		2,061,397.79	7,006,492.30
减: 营业外支出		652,066.76	11,346,990.37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544,278.14	65,104,084.25
减: 所得税费用		20,409,557.22	16,542,558.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134,720.92	48,561,525.70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0	0.2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0	0.2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134,720.92	48,561,525.70

法定代表人: 张文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志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47,819,168.01	4,887,777,187.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	177,222,904.15	97,583,136.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25,042,072.16	4,985,360,323.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46,992,795.77	4,054,733,425.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7,102,395.10	157,909,830.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9,900,259.45	194,891,917.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	446,953,443.38	299,732,395.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10,948,893.70	4,707,267,56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93,178.46	278,092,755.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3,179.82	3,521,904.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179.82	3,521,904.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9,004,219.81	411,363,538.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1,231,174.00	18,383,1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59,569,599.24	281,476,622.0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26,967.98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6,631,961.03	711,223,260.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6,498,781.21	-707,701,356.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1,573.97	1,666,66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1,573.97	1,666,66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80,600,000.00	73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	12,000,000.00	192,609,429.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4,101,573.97	926,276,095.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8,000,000.00	37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653,181.66	146,865,254.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	22,000,000.00	272,066,746.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9,653,181.66	793,932,000.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448,392.31	132,344,094.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042,789.56	-297,264,506.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4,301,016.65	921,565,523.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6,343,806.21	624,301,016.65

法定代表人：张文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42,530,590.76	2,114,828,182.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268,220.75	338,870,620.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7,798,811.51	2,453,698,803.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12,660,374.10	1,693,922,107.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658,598.97	84,111,663.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559,059.49	91,382,494.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248,820.18	142,453,33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2,126,852.74	2,011,869,59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671,958.77	441,829,203.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76,080.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398.51	3,383,219.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98.51	15,459,299.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962,335.23	124,925,775.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161,800.00	172,983,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81,378,800.00	281,608,697.3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26,967.98	217,538,232.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8,329,903.21	797,055,805.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8,279,504.70	-781,596,505.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67,600,000.00	44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7,600,000.00	44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2,000,000.00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701,521.38	25,115,077.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8,701,521.38	225,115,077.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898,478.62	216,884,922.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709,067.31	-122,882,379.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0,270,329.29	593,152,708.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561,261.98	470,270,329.29

法定代表人:张文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5,083,623.00	646,808,044.95			36,026,132.96		277,237,756.94		196,486,079.96	1,391,641,637.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9,935,171.13			2,868,752.64		14,684,659.80		-27,488,583.57	
二、本年初余额	235,083,623.00	656,743,216.08			38,894,885.60		291,922,416.74		168,997,496.39	1,391,641,637.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280,258.77			4,613,472.09		97,816,686.06		194,274,800.95	190,424,700.33
(一)净利润							118,886,012.84		-4,207,732.79	114,678,280.0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8,886,012.84		-4,207,732.79	114,678,280.05
(三)所有者		-106,280,258.77							198,482,533.74	92,202,274.97

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101.78						1,500,472.19	1,501,573.97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06,281,360.55						196,982,061.55	90,700,701.00
(四)利润分配				4,613,472.09		-21,069,326.78			-16,455,854.69
1. 提取盈余公积				4,613,472.09		-4,613,472.0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455,854.69			-16,455,854.69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5,083,623.00	550,462,957.31			43,508,357.69		389,739,102.80		363,272,297.34	1,582,066,338.1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6,722,415.00	696,535,627.95			31,169,980.39		197,942,171.26		20,846,968.93	1,103,217,163.5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8,384,264.89			2,333,907.89		9,566,830.89		-20,285,003.67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6,722,415.00	704,919,892.84			33,503,888.28		207,509,002.15		561,965.26	1,103,217,163.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361,208.00	-48,176,676.76			5,390,997.32		84,413,414.59		168,435,531.13	288,424,474.28
(一) 净利润							142,149,699.46		-2,263,033.25	139,886,666.2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2,149,699.46		-2,263,033.25	139,886,666.21
(三) 所有者投		-16,832,193.76							170,698,564.38	153,866,370.62

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6,832,193.76						170,698,564.38	153,866,370.62
(四)利润分配					5,390,997.32	-10,719,559.87			-5,328,562.55
1.提取盈余公积					5,390,997.32	-5,390,997.3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28,562.55			-5,328,562.55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8,361,208.00	-31,344,483.00					-47,016,725.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1,344,483.00	-31,344,483.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47,016,725.00						-47,016,725.00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末余额	235,083,623.00	656,743,216.08			38,894,885.60	291,922,416.74		168,997,496.39	1,391,641,637.81

法定代表人：张文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5,083,623.00	681,684,949.83			16,428,279.23		64,804,595.52	998,001,447.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35,083,623.00	681,684,949.83			16,428,279.23		64,804,595.52	998,001,447.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0,762,085.82			4,613,472.09		25,065,394.14	-41,083,219.59
(一)净利润							46,134,720.92	46,134,720.9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6,134,720.92	46,134,720.9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762,085.82						-70,762,085.8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70,762,085.82						-70,762,085.82
(四)利润分配					4,613,472.09		-21,069,326.78	-16,455,854.69
1.提取盈余公积					4,613,472.09		-4,613,472.0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455,854.69	-16,455,854.69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末余额	235,083,623.00	610,922,864.01			21,041,751.32		89,869,989.66	956,918,227.9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6,722,415.00	722,370,620.74			11,572,126.66		73,444,509.94	964,109,672.3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6,722,415.00	722,370,620.74			11,572,126.66		73,444,509.94	964,109,672.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361,208.00	-40,685,670.91			4,856,152.57		-8,639,914.42	33,891,775.24
(一) 净利润							48,561,525.70	48,561,525.7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8,561,525.70	48,561,525.7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41,187.91						-9,341,187.9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9,341,187.91						-9,341,187.91
(四) 利润分配					4,856,152.57		-10,184,715.12	-5,328,562.55
1. 提取盈余公积					4,856,152.57		-4,856,152.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28,562.55	-5,328,562.55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8,361,208.00	-31,344,483.00					-47,016,72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1,344,483.00	-31,344,48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47,016,725.00						-47,016,725.00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5,083,623.00	681,684,949.83			16,428,279.23		64,804,595.52	998,001,447.58

法定代表人：张文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军

(三) 会计报表附注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建于 1984 年 11 月，始称济南渤海贸易公司，是新中国最早发行股票的股份制企业之一；1993 年 2 月，经山东省体改委批准组建山东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4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4)18 号文件批准公司 29,700,000 股个人股上市，1994 年 5 月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1996 年 3 月公司更名为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 12 月更名为银座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5 年 7 月更名为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原注册资本为 121,346,720.00 元，2007 年 9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337 号文件核准，公司向截至 2007 年 10 月 16 日的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配 3 股的比例配售股份。配售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56,722,415.00 元。2008 年 6 月 16 日，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56,722,41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送 3 股转增 2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4 元(含税)。2007 年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为 235,083,623 股。

截止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35,083,623 股，股本结构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1,399,200 股，占股本总额 0.60%，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33,684,423 股，占股本总额 99.40%。其中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56,297,235 股，占股本总额 23.95%，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济南市泺源大街中段，法定代表人张文生。

(二) 行业性质：

本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商业零售业。

(三) 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

对外投资及管理；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预包装食品、冷冻（藏）食品销售（有效期至 2012 年 5 月 3 日），卷烟、

雪茄烟零售（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首饰加工及销售；国内广告业务；备案范围进出口业务；会议、展览服务；房屋场地租赁；仓储（不含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服务；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音像制品出租零售（有效期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

（四）公司的组织架构：

本公司组织架构包括公司本部、广场购物中心及下属 26 个分公司（含子公司的分公司）和 15 家子公司（含子公司的子公司）。具体见“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报告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遵循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公司以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

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本公司对购买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以及其他资料为依据，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编制比较会计报表时亦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母公司与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处理方法无重大差异。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采用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记账本位币记账，期末对外币账户余额按期末市场汇价进行调整计入当期损益。

（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购入股票、债券、基金等时，确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于收到时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公司购入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如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下列各类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持有至到期投资，（3）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于收到时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并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2、其他金融负债。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企业会计准则—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按《企业会计准则—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十）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减值的，按照账龄分析法

（2）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帐准备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减值的，按照账龄分析法

(3) 账龄分析法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5%	35%
3—4 年	40%	4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并按下列标准确认坏账损失：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公司坏账损失核算采用备抵法。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及公司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帐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分析归类，在资产负债表日按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存货

- 1、存货分类：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开发间接费用等。
- 2、存货计价：库存商品、开发产品、低值易耗品等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存货按先进先出法核算。
- 3、存货的盘存制度：实行永续盘存制。
- 4、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核算。
- 5、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核算方法：在中期末及年度终了，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比较存货的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确认及初始计量

（1）对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核算。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c)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合并成本。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大于合并成本的差额，经复核后记入当期损益。

（2）公司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收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以及对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成本法核算，投资收益于被投资公司宣派现金股利时确认，而该等现金股利超出投资日以后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冲减投资成本；对被投资公司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以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以取得股权后被投资公司实现的净损益份额计算确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公司在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投资账面价值减记零为限，合同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年实现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的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的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均在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确认。

一般情况下，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则对该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公司改变投资性房地产用途，如用于自用时，将相关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其他资产。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固定资产指本公司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它与经营有关的器具等。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以及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

2、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4、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除对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	4.75-2.375
机器设备	5-10	5	19.00-9.50
电子设备	5	5	19.00
运输工具	5	5	19.00
其他设备	5	5	19.00

5、固定资产减值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是否存在下列情形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可以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

可以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公司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该等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市场利率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6、融资租赁的确认

本公司在签订的租赁固定资产协议符合以下一项或数项条件时，确定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将转移给公司；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2) 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3)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4)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融资租赁固定资产价值。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五)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成本计价。在建工程达到设定用途并交付使用时，确认为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减值的确认：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在建工程进行逐项检查，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计提减值准备：（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

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则按在建工程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年度损益。

（十六）借款费用

1、确认原则：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3个月）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资产。

2、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当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资本化的停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由于管理决策上的原因或者其他不可预见方面的原因等所导致的应予资本化资产购建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十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无形资产的摊销：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4、无形资产减值的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情形时，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3)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4)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的情形。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发生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年限在一年以上各项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十九) 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收入

1、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与所有权有关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为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全部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确认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如果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按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根据合同或协议确认为收入。

（二十一）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股份支付的核算方法

公司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股份，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在行权日，公司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股本。

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二十三）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二十四）确定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当公司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二十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的估计变更说明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二十六）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 税项

1、增值税：分别按规定以销售收入的 17%、13%计提销项税，扣除可抵扣的进项税后缴纳。

- 2、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 3、消费税：按应税收入额的 5%计缴。
- 4、营业税：按应税收入额的 5%计缴。
- 5、城建税：按增值税、消费税和营业税额的 7%、5%计缴。
- 6、其他税项及附加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缴。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子公司及分公司概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业务性质	期末实际出资额	所占投资比例	备注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泰山区东岳大街 81 号	14,329,003.00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零售行业	14,329,003.00	100.00%	※1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临沂市兰山区红旗路 11 号	221,245,000.00	日用百货、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零售行业	220,245,000.00	99.55%	※2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青州市尧王山东路 88 号	18,000,000.00	日用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零售行业	17,500,000.00	97.22%	※3
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22 号	1,000,000.00	日用百货、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零售行业	850,000.00	85.00%	※4
济南银座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市中区石棚街 12 号	500,000.00	物业服务、保洁服务	服务行业	450,000.00	90.00%	※5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新泰市新华街 9 号	5,000,000.00	日用百货、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零售行业	500,000.00	10.00%	※6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22 号	50,000,000.00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的销售。	零售行业	50,000,000.00	100.00%	※7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济南市槐荫区经七纬十二路 376 号	2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房地产业	20,000,000.00	100.00%	※8
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卢湾区淮海中路 381 号中环广场 18 楼 1801 室	5,000,000.00	商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市场营销策划	服务业	3,500,000.00	70%	※9

(续上表)

公司名称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是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是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是			
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	100.00%	是			
济南银座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是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是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100.00%	是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是			
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70%	是	1,021,823.22		

2、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业务性质	本公司投资额	所占投资比例	备注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东营市东营区济南路296号	60,000,000.00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零售行业	60,000,000.00	100.00%	※1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滨州市黄河四路539号	134,600,000.00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零售行业	134,600,000.00	100.00%	※11

(续上表)

公司名称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是	561,965.26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是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系初始购买时约定归属于少数股东所有所致。

3、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业务性质	本公司投资额	所占投资比例	备注
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德州市解放北路 76 号	3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房地产业	27,000,000.00	90.00%	※12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青岛市市南区东海中路 6 号	1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房地产业	5,400,000.00	54.00%	※13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威海市解放路 1 号	80,000,000.00	日用百货销售	零售行业	79,200,000.00	99.00%	※14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中山西路 83 号	145,000,000.00	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卷烟零售;东方城市广场的开发和物业管理等	零售行业	553,550,000.00	55.14%	※15

(续上表)

公司名称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是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4.00%	是	144,458,152.84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是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55.14%	是	217,230,356.02		

对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系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控制所致。

※1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安银座)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 8 日,是由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其中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9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0.00%;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出资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2003 年 9 月底,本公司购买了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 90.00%的股权。2008 年 3 月本公

司对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增资 1500 万元，折为注册资本 389.6103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出资共计 1,289.6103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0.00%；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增资 166.6666 万元，折为注册资本 43.29 万元，增资后共出资 143.29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2009 年 6 月份本公司购买了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持有的 10%的股权。

※2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是由本公司和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原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9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0.00%；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2005 年 11 月本公司对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增资 1,000.00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出资共计 1,9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5.00%；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5.00%，2007 年 10 月本公司对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再次增资 20,124.50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出资共计 22,024.5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9.55%；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0.45%。

※3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8 月，是由本公司和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原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4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0.00%；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出资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2005 年 11 月本公司对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增资 300.00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出资共计 7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3.75%；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出资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6.25%；2006 年 7 月本公司对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再次增资 1,000.00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出资共计 1,7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7.22%；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出资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78%。

※4 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1 月 10 日，是由本公司和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8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85.00%；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出资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5.00%。

※5 济南银座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3 月，是由本公司和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4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0.00%；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出资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

※6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8 月，是由本公司和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5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出资 4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0.00%。

※7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28 日，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8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4 月，是本公司子公司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9 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 12 日，是本公司子公司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10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营银座”）成立于 2003 年 4 月，是由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6,000.00 万元，其中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4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0.00%；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出资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2004 年 8 月底，本公司购买了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 90.00%的股权。2009 年 6 月份本公司购买了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持有的 10%的股权。

※11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11 日，是由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其中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7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0.00%；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出资 3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2007 年 10 月底，本公司购买了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 90.00%的股权。2008 年 6 月，本公司购买了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持有的 10.00%的股权，并对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增资 10,460.00 万元。

※12 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7 月 11 日，注册资本 3000 万元。2008 年 4 月本公司收购了谷秀龙、孙佳节持有的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股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2009 年 1 月收购了剩余 10%股权。

※13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9 月 5 日，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2008 年 6 月本公司收购了青岛中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 54%股权。

※14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 月 4 日，注册资本 8000 万元。2009 年 6 月份本公司收购了山东威海卫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山东威海卫酒业集团文登有限公司持有的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99%的股权，本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收购了山东威海卫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山东威海卫酒业集团文登有限公司持有的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1%的股权。

※15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7 月 7 日，注册资本 14,500.00 万元。2009 年 11 月份本公司收购了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持有的 55.14% 的股权。

4、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生产经营范围	本公司所占投资比例
渤海集团美国资源公司	4,155,900.00 (50 万美元)	国际、国内贸易	100%

※ 未合并原因：

渤海集团美国资源公司系在美国注册的一家公司，公司难以实施有效的管理和控制，该公司已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作了注销登记手续，故未纳入合并范围。

※ 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渤海集团美国资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折合人民币为 4,123.87 元，负债 609,760.10 元，净资产 -605,636.23 元；无主营业务收入。由于难以对其实施有效的管理和控制，且其账面净资产已为负值，本公司已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155,900.00 元。本期对该项长期投资及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做了相应的冲销。

5、分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负责人	注册地	经营范围	经济性质	备注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菏泽银座商城	马永章	菏泽市中华路 686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1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银座商城	王 成	潍坊市奎文区胜利东街 389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2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东湖店	郑良玉	泰安市灵山大街 276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3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二店	侯功海	东营区西三路 22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4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华信购物广场	唐治宝	济南市历城区花园路 78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5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莱芜银座商城	唐耀国	莱芜市文化南路 8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6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渤海八路店	周立峰	滨州市渤海八路 533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7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齐鲁店	沈 辉	泰安市岱宗大街 249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8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莱芜银座钢城店	唐耀国	莱芜市钢城区钢都大街南侧昌盛路西侧	针纺、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9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中海店	宋倩	滨州市黄河七路 326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10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花园店	郑良玉	泰安市东湖路 2088 号	卷烟、雪茄类零售；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百货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11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河口店	武文杰	东营市河口区商场街 38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12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金牛购物广场	刘建华	济南市天桥区无影山北路南首东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13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燕山购物广场	贺作峰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3777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14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东城店	靖心波	东营市黄河路北东三路东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15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金雀山店	盛涛	临沂市金雀山东路 26 号齐鲁大厦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16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东地购物广场	李玉敏	德州市青年路 1509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17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寿光银座商城	杨聚	寿光市银海路 338 号	针纺织品、服装及日用品、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18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无影山购物广场	毕荣蓬	济南市天桥区西工商河路 13 号	日用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19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黄河店	周立峰	滨州市渤海十路 719 号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2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博兴分公司	陈一生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博城五路 367 号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21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鸿园购物广场	吴慧萍	济南市市中区阳光新路中段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22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大学路分公司	李玉敏	德州市德城区大学西路 1566 号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23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通达路分公司	桑文新	临沂市兰山区通达路 33 号城建时代广场 1-3 层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24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临沭分公司	王好学	临沭县中山北路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25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聊城银座商城	董瑞峰	聊城市柳园南路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26

※1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菏泽银座商城（以下简称菏泽银座商城）是 2006 年 3 月 10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0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设立的本公司分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23 日开业。

※2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银座商城（以下简称潍坊银座商城）成立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于 2006 年 8 月 12 日开业。

※3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东湖店成立于 2006 年 11 月 10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16 日开业。

※4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二店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28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26 日开业。

※5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华信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7 年 7 月 26 日，于 2007 年 9 月 11 日开业。

※6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莱芜银座商城成立于 2007 年 6 月 20 日，于 2007 年 10 月 27 日开业。

※7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渤海八路店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11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9 日开业。

※8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齐鲁店成立于 2007 年 10 月 10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26 日开业。

※9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莱芜银座钢城店（以下简称莱芜银座钢城店）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7 日，于 2008 年 5 月 18 日开业。

※1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中海店成立于 2008 年 5 月 5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20 日开业。

※11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花园店成立于 2008 年 5 月 20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22 日开业。

※12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河口店成立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21 日开业。

※13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金牛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8 年 6 月 12 日，于 2008 年 7 月 29 日开业。

※14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燕山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8 年 8 月 18 日，于 2008 年 11 月 22 日开业。

※15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东城店成立于 2008 年 6 月 16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8 年 9 月 6 日开业。

※16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金雀山店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 28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7 日试营业，于 2009 年 1 月 2 日正式开业。

※17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东地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 10 日，于 2009 年 1 月 15 日开业。

※18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寿光银座商城成立于 2009 年 3 月 18 日，于 2009 年 4 月 29 日开业。

※19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无影山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9 年 3 月 12 日，于 2009 年 4 月 30 日开业。

※2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黄河店成立于 2009 年 4 月 22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12 日开业。

※21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博兴店成立于 2009 年 9 月 16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23 日开业。

※22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鸿园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9 年 7 月 20 日，于 2009 年 9 月 25 日开业。

※23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大学路分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20 日，于 2009 年 9 月 30 日开业。

※24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通达路分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8 日，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开业。

※25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临沭分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10 日，于 2010 年 1 月 30 日开业。

※26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聊城银座商城成立于 2009 年 9 月 3 日，公司尚处于项目建设期，商场尚未开业。

（二）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财政部财会便[2007]5 号文，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为：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

3、上年同期比较财务报表变化原因

2009年3月12日，本公司与山东世界贸易中心签署《产权交易合同》，以4,887.24万元的价格受让泰安银座10%股权，以5,328.94万元的价格受让东营银座10%股权。2009年3月30日公司向产权交易中心预付股权转让价款。2009年6月9日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故将其确认为购买日。2009年6月19日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故将其确认为购买日。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泰安银座100%股权，东营银座100%股权。对于此次购买股权参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会计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调整了上年同期比较财务报表。

（三）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009年4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受让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向转让方山东威海卫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威海卫酒业集团文登有限公司受让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用于发展商品零售业务，总转让价格为12,912.00万元（人民币）。截止2009年6月19日累计支付转让价款7,747.20万元，并已办理完毕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及财产交接手续，自2009年6月19日起公司能够实质控制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决策，故将其确认为合并日。

（2）经2009年7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09年8月5日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与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联合收购转让方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其持有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92.73%的股权，挂牌期间自2009年7月14日至2009年8月11日，其中，55.14%的股权由公司购买，购买价格为55,355.00万元。至2009年11月25日本公司已全额支付转让价款，并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及财产交接手续，自2009年11月25日起公司能够实质控制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决策，故将其确认为合并日。

2、合并日合并成本的构成及其账面价值、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以下简称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被购买子公司名称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79,254,706.21	129,120,000.00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283,990,131.08	481,591,179.22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的合并成本为其投资成本 129,120,000.00 元，公允价值按照购买价格确定。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的合并成本为其投资成本 536,493,600.00 元，公允价值按照被合并方在购买日的评估价值确定。

3、公司控股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及负债，均按照购买日在被合并方的公允价值计量，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及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合并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1)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资产	合并日账面价值	合并日公允价值
流动资产		
无形资产	79,298,168.43	129,163,462.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计	79,298,168.43	129,163,462.22
负债及权益	合并日账面价值	合并日公允价值
流动负债	43,462.22	43,462.22
净资产	79,254,706.21	129,120,000.00
合计	79,298,168.43	129,163,462.22

(2)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资产	合并日账面价值	合并日公允价值
流动资产	151,415,021.77	151,415,021.77
固定资产	515,727,238.53	713,328,286.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287,111.96	30,287,111.96
合计	697,429,372.26	895,030,420.40
负债及权益	合并日账面价值	合并日公允价值
流动负债	413,439,241.18	413,439,241.18

净资产	283,990,131.08	481,591,179.22
合计	697,429,372.26	895,030,420.40

4、被合并方自购买日至年末的收入、净利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流量

被购买子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现金净流量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1,963,345.74	1,518,734.91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77,970,035.87	2,649,471.73	-1,556,411.37

5、商誉的金额及确定方法

被购买子公司名称	商誉金额
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368,067.08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270,944,223.78
合计	303,312,290.86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其中对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并成本 88,551,730.00 元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6,183,662.92 元的差额 32,368,067.08 元确认商誉；对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合并成本 536,493,600.00 元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65,549,376.22 元的差额 270,944,223.78 元确认为商誉。

(四)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年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年末净利润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55.14%	购买	484,240,650.95	2,649,471.73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购买	127,156,654.26	-1,963,345.74
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70.00%	投资	3,406,077.40	-1,595,496.57

五、 利润分配

净利润按以下顺序及规定进行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利润。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被注释的资产负债表项目除特别注明时间的，年初数均系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年末数均系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未注明货币单位的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库存现金	18,974,736.52	16,340,038.39
银行存款	799,080,385.16	619,757,911.52
其他货币资金	8,338,684.53	6,463,066.74
合 计	826,393,806.21	642,561,016.65

1、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年初增加 28.61%，主要原因系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及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取得专项贷款专款专用所致。

2、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余额中除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以 1200 万元定期存单作为质押外，无其他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3、其他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主要为银行承兑保证金。

注释 2、应收账款

(一) 按类别列示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年 末 数				
项 目	金 额	比 例 (%)	坏 账 准 备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1,587,125.94	100.00	270,815.27	1,316,310.67
合 计	1,587,125.94	100.00	270,815.27	1,316,310.67

年 初 数				
项 目	金 额	比 例 (%)	坏 账 准 备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201,535.76	100.00	201,535.76	
合 计	201,535.76	100.00	201,535.76	

(二)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前五名明细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石家庄中山日化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4.56	一年以内	37.8
中行石家庄中山支行	非关联方	443,844.10	一年以内	27.97
山东景芝酒厂	非关联方	186,566.00	五年以上	11.75
河北全通通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930.00	一年以内	7.81
石家庄新兴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500.00	一年以内	2.93
合 计	/	1,400,844.66	/	88.26

1、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有较大增长, 主要原因系增加了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的大额团购客户应收款。

2、应收账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 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注释 3、预付款项

(一)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1 年以内	88,749,805.90	95.61	65,286,368.48	37.16
1-2 年	1,073,810.56	1.16	110,400,000.00	62.84
2-3 年	3,000,000.00	3.23		
合计	92,823,616.46	100.00	175,686,368.48	100.00

1、年末预付款项余额较年初减少 47.17%, 主要原因系竞买振兴街土地事项已经完成, 预付款项转出所致。

2、年末账龄超过一年以上的预付款项系预付购房款及租金。

3、预付款项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 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二)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前五名明细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济南鲁源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43,800.00	一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一年以内	预付券商费用
新泰市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048,614.18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预付租金
泰安金德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0	一年以内	预付租金
济南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非关联方	5,500,000.00	一年以内	预付租金
小计		40,992,414.18		

注释 4、其他应收款

(一) 按类别列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年末数				
项目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3,074,089.75	58.60	12,601,752.81	20,472,336.9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830,831.47	1.47	830,831.47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22,532,899.23	39.93	2,389,006.25	20,143,892.98
合计	56,437,820.45	100.00	15,821,590.53	40,616,229.92

年初数				
项目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43,277,762.53	71.60	12,469,356.09	30,808,406.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830,831.47	1.38	830,831.47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6,332,297.13	27.02	1,864,279.93	14,468,017.20
合计	60,440,891.13	100.00	15,164,467.49	45,276,423.64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的款项。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经单独测试,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坏账计提政策，按照帐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二)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欠款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计提依据
济南市建设委员会	8,490,000.00	424,500.00	5%	账龄分析法
泰安金德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6,105,839.31	305,291.97	5%	账龄分析法
山东凤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00,000.00	4,700,000.00	100%	账龄分析法
周村大酒店	3,405,591.41	3,405,591.41	100%	账龄分析法
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3,232,533.03	32,325.33	1%	个别认定法
德州市建设委员会	2,961,826.00	1,036,639.10	35%	账龄分析法
浙江省长城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78,300.00	797,405.00	35%	账龄分析法
济南长鸿保龄球馆娱乐有限公司	1,900,000.00	1,900,000.00	100%	账龄分析法
合计	33,074,089.75	12,601,752.81		

(三)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帐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净值
5 年以上	830,831.47	1.47		830,831.47	1.38	

(四) 其他应收款年末欠款前五名明细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
济南市建设委员会	非关联方	8,490,000.00	1 年以内	15.04
泰安金德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05,839.31	1 年以内	10.82
山东凤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00,000.00	5 年以上	8.33
周村大酒店	非关联方	3,405,591.41	5 年以上	6.03
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关联方	3,232,533.03	1 年以内	5.73
合计		25,933,963.75		45.95

(五)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年末数			
账龄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6,224,671.13	64.19	1,680,948.28
1-2年	1,651,324.91	2.93	165,132.49
2-3年	6,139,836.01	10.88	2,148,942.60
3年以上	12,421,988.40	22.00	11,826,567.16
合计	56,437,820.45	100.00	15,821,590.53

年初数			
账龄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9,722,074.33	49.18	1,389,034.98
1-2年	17,826,172.58	29.49	1,775,777.26
2-3年	1,490,470.20	2.47	598,673.55
3年以上	11,402,174.02	18.86	11,400,981.70
合计	60,440,891.13	100.00	15,164,467.49

1、年末净额为 40,616,229.92 元，年初净额为 45,276,423.64 元。

2、对于关联方往来，经单项测试按 1%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3、其他应收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注释 5、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商品	221,533,778.13	158,853,784.28
开发成本	884,836,884.93	418,419,013.93
其他	1,533,896.31	11,393.73
存货余额合计	1,107,904,559.37	577,284,191.94
减:存货跌价准备	339,834.83	287,417.16
存货净额	1,107,564,724.54	576,996,774.78

2、存货跌价准备增减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库存商品	287,417.16	52,417.67		339,834.83

3、年末净值为 1,107,564,724.54 元，年初净值为 576,996,774.78 元。

4、年末存货余额较年初存货余额增长了 91.92%，主要原因系本公司之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成本增加所致。

5、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以存货的销售价格为基础，扣除变现费用后确定的。

注释 6、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一) 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类 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原价合计	863,059,770.35	1,166,319,312.53	56,653,045.12	1,972,726,037.76
其中：房屋建筑物	662,715,532.09	987,481,571.99	44,966,027.49	1,605,231,076.59
机械设备	97,123,225.02	33,998,194.01	3,862,127.21	127,259,291.82
运输设备	6,132,385.39	8,791,558.90	0.00	14,923,944.29
电子设备	51,189,443.03	95,777,717.22	4,619,270.76	142,347,889.49
其他设备	45,899,184.82	40,270,270.41	3,205,619.66	82,963,835.57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4,970,235.57	285,936,541.34	28,866,982.74	382,039,794.17
其中：房屋建筑物	66,897,169.98	195,992,280.37	20,364,297.88	242,525,152.47
机械设备	26,832,927.28	15,814,847.71	3,267,258.67	39,380,516.32
运输设备	3,014,790.98	5,691,766.59	0.00	8,706,557.57
电子设备	20,454,934.70	59,307,797.78	3,972,923.70	75,789,808.78
其他设备	7,770,412.63	9,129,848.89	1,262,502.49	15,637,759.03
三、减值准备	1,393,089.83			1,393,089.8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385,598.52			1,385,598.52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7,491.31			7,491.31
其他设备				
四、账面净额合计	736,696,444.95	880,382,771.19	27,786,062.38	1,589,293,153.76
其中：房屋建筑物	594,432,763.59	791,489,291.62	24,601,729.61	1,361,320,325.60
机械设备	70,290,297.74	18,183,346.30	594,868.54	87,878,775.50
运输设备	3,117,594.41	3,099,792.31		6,217,386.72

电子设备	30,727,017.02	36,469,919.44	646,347.06	66,550,589.40
其他设备	38,128,772.19	31,140,421.52	1,943,117.17	67,326,076.54

1、年末净额为 1,589,293,153.76 元，年初净额为 736,696,444.95 元。

2、固定资产原值本期增加 128.57%，主要是新增子公司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及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黄河店营业楼转资所致。

3、房屋建筑物本年减少，主要系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营业楼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4、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注释 12、短期借款”、“注释 19、长期借款”。

5、中银大厦第 20 电梯层尚未取得房产证。该房产期末情况如下：

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中银大厦第20电梯层	17,257,940.00	4,098,567.84	13,159,372.16

(二) 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目名称	转入固定资产时间	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滨州黄河店项目	2009 年 7 月	118,792,769.14

注释 7、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聊城项目	1,673,653.27		1,673,653.27			
威海宏图项目	593,322.00		593,322.00			
金盛大厦项目	11,328,679.32		11,328,679.32			
振兴街购物中心项目	37,718,342.06		37,718,342.06			
泰安银座改建项目	25,921,830.96		25,921,830.96			
滨州工程项目				86,382,886.83		86,382,886.83
德州宁德项目	95,044,281.76		95,044,281.76	25,297,791.76		25,297,791.76
青岛乾豪项目	29,234,422.36		29,234,422.36	20,722,083.60		20,722,083.60
合计	201,514,531.73		201,514,531.73	132,402,762.19		132,402,762.19

年末净值为 201,514,531.73 元，年初净值 132,402,762.19 元。

(二)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金釜大厦项目		11,328,679.32			11,328,679.32
振兴街购物中心项目		37,718,342.06			37,718,342.06
泰安银座改建项目		25,921,830.96			25,921,830.96
滨州工程项目	86,382,886.83	32,409,882.31	118,792,769.14		
德州宁德项目	25,297,791.76	69,746,490.00			95,044,281.76
青岛乾豪项目	20,722,083.60	8,512,338.76			29,234,422.36
合计	132,402,762.19	185,637,563.41	118,792,769.14		199,247,556.46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金釜大厦项目	216,000,000.00	5.24	5.24				自筹
振兴街购物中心项目	550,000,000.00	6.86	6.86	9,206,236.05	9,206,236.05	5.436%	专项贷款
泰安银座改建项目	12,000,000.00	77.22	77.22				自筹
滨州工程项目	120,000,000.00	98.99	100.00				
德州宁德项目	300,000,000.00	31.68	31.68	11,372,072.98	2,033,933.98	5.436%	专项贷款
青岛乾豪项目	386,000,000.00	7.57	7.57	5,417,296.28			自筹
合计	1,584,000,000.00			25,995,605.31	11,240,170.03		

泰安银座改建项目系营业楼装修，转入在建工程。

注释 8、无形资产

类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原价合计	578,592,237.55	400,089,681.20		978,681,918.75
其中：土地使用权	575,539,879.52	399,392,725.74		974,932,605.26
办公软件	3,052,358.03	696,955.46		3,749,313.49
二、累计摊销合计	18,756,194.15	25,570,246.99		44,326,441.14
其中：土地使用权	17,907,868.86	24,630,193.46		42,538,062.32
办公软件	848,325.29	940,053.53		1,788,378.82
三、账面价值合计	559,836,043.40	374,519,434.21		934,355,477.61

其中：土地使用权	557,632,010.66	374,762,532.28		932,394,542.94
办公软件	2,204,032.74	-243,098.07		1,960,934.67

1、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不高于可收回金额，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无形资产本期增加主要系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东湖店国有土地使用权、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聊城银座商城国有土地使用权增加及收购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所致。聊城银座商城国有土地使用权已签署土地出让合同，土地使用证正在办理中。

3、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详见“注释 12、短期借款”、“注释 19、长期借款”。

注释 9、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减值准备
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368,067.08			32,368,067.08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270,944,223.78		270,944,223.78	
合 计	32,368,067.08	270,944,223.78		303,312,290.86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要求，2009 年末公司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分别进行了减值测试。2009 年 12 月 31 日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整体资产可回收金额均大于可辨认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商誉（包括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价值）之和。故公司认为宁德地产及石家庄东购的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况。

注释 10、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数
转让租赁补偿金	21,017,493.62		1,910,681.28		19,106,812.34
道路冠名费	752,000.12		15,999.96		736,000.16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82,928,994.05	131,930,921.32	42,792,097.90		272,067,817.47
东营东城银座广场项目	26,564,394.32		892,920.82		25,671,473.50
合 计	231,262,882.11	131,930,921.32	45,611,699.96		317,582,103.47

1、转让租赁补偿金系本公司受让济南银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零售业务时，向其支付的泉城广场地下商业建筑转让租赁补偿款。

2、道路冠名费为本公司与济南市历城区西营镇人民政府就由西营镇通往银座天池旅游渡假项目路段冠名“银座天池路”，并拥有道路两侧的广告宣传经营权而支付的费用，期限自 2006 年元月 1 日至 2056 年元月 1 日。

3、东营东城银座广场项目主要为公益设施。根据东国用（2005）字第 416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的规定：规划确定的集中连片建设公益设施用地由受让人须按规划要求投资建设体育场、文化广场及绿地等公益设施，并负责日常管理及维护，免费对市民进行开放；受让人应按规划要求投资建设不少于 10000 平方米（其中受让人投资建设总投资额的 20%）的中档装修的老年活动中心和青少年活动中心，与受让人的首期工程同步竣工，并无偿交给市政府。

注释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一）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收款项	3,977,821.76	3,484,329.71
存货	71,854.29	71,854.29
预付款项		543,304.52
长期股权投资	2,329,415.32	2,329,415.32
固定资产	3,228,661.15	830,983.49
长期待摊费用	11,786,539.30	12,693,789.87
应付利息	1,225,566.02	1,001,079.61
应付职工薪酬	6,658,157.44	3,591,412.38
其他应付款	19,323,037.40	9,829,030.36
可弥补亏损	29,260,094.27	22,491,818.56
合 计	77,861,146.95	56,867,018.11

（二）、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7,474.35	102,624.16
可抵扣亏损	7,606,640.62	6,200,704.47
合计	7,854,114.97	6,303,328.63

(三)、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2010 年	7,163,193.40	7,163,193.40
2011 年	8,275,696.23	8,275,696.23
2012 年	6,851,300.99	6,851,300.99
2013 年	2,923,123.91	2,923,123.91
2014 年	6,203,145.35	
合 计	31,416,459.88	25,213,314.53

(四)、引起暂时性差异的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应收款项	15,911,287.02	13,937,318.85
存货	287,417.16	287,417.16
预付款项		2,173,218.08
长期股权投资	9,317,661.27	9,317,661.28
固定资产	12,914,644.58	3,323,933.94
长期待摊费用	47,146,157.21	50,775,159.47
应付利息	4,902,264.07	4,004,318.43
应付职工薪酬	26,632,629.75	14,365,649.52
其他应付款	77,292,149.68	39,316,121.45
可弥补亏损	117,040,377.06	89,967,274.24
合 计	311,444,587.80	227,468,072.42

注释 12、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 目	年 初 数	本 年 增 加	本 年 减 少		年 末 数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15,366,003.25	726,402.55			16,092,405.80
存货跌价准备	287,417.16	52,417.67			339,834.8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905,900.00			4,155,900.00	75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93,089.83				1,393,089.83
合 计	21,952,410.24	778,820.22		4,155,900.00	18,575,330.46

注释 13、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11,000,000.00	11,000,000.00
抵押借款	374,000,000.00	
保证借款	1,132,600,000.00	449,000,000.00
信用借款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合计	1,747,600,000.00	690,000,000.00

1、年末短期借款较年初增长 153.28%，系本公司 2009 年度贷款筹集资金增加所致。

2、质押借款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以银行存款定期存单 1200 万元质押取得的借款。

3、抵押借款中 20,000.00 万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兰山支行取得的借款，并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 2009 年兰山中银高额抵字第 003-001 号、第 003-002 号、第 003-003 号、第 003-004 号、第 003-005 号、第 003-006 号、第 003-007 号、第 003-008 号、第 003-009 号、第 003-010 号。抵押物为房屋，上述房屋评估价值为 40,410.08 万元，账面净值为 10,913.38 万元，该房屋所占土地面积为 8,151.38 平方米。

抵押借款中 4,000.00 万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从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支行取得的借款。抵押物清单中房屋建筑面积 6,688.05 平方米（房产证编号为临房权证兰山区字第 000046056 号），该房屋所占用的土地面积 1,979.66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临兰国用（2008）第 1887 号）一并抵押。

抵押借款中 10,400.00 万元借款系本公司新购买的子公司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中山支行取得的借款，已签订的合同为“中银石山司抵字（2007）第 2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财产净值为人民币 36,208.48 万元，其中房屋建筑面积 46,356.50 平方米，评估价值 32,473.25 万元；建筑物所分割占用土地面积 6,040.16 平方米，评估价值 3,735.23 万元。上述房屋及土地抵押作价 18,000.00 万元。

抵押借款中 3,000.00 万元系本公司新购买的子公司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石家庄分行取得的借款。抵押物价值为 6,676.82 万元，其中房屋建筑面积 6,102.57 平方米，抵押物作价 6,237.10 万元；土地面积 795.15 平方米，抵押物作价 439.72 万元。

4、保证借款中的 7,000.00 万元借款系全资子公司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的保证借款，由本公司担保；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6,500.00 万元的保证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保证借款 7,000.00 万元，由本公司担保；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保证借款 4,000.00 万元，由本公司担保；本公司 78,760.00 万元保证借款，由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担保 71,760.00 万元，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担保 7,000.00 万元。

注释 14、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年末余额 689,629,954.24 元，年初余额 417,137,278.49 元。
- 2、年末较年初增长 65.32%，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购货以及开设分店所致。
- 3、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欠款。
- 4、年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注释 15、预收款项

- 1、预收账款年末余额 100,829,479.17 元，年初余额 2,269,293.12 元。
- 2、年末较年初增长 4,343.21%，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的子公司石家庄东方城市购物广场预收账款金额较大所致。
- 3、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欠款。
- 4、年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注释 16、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年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2,971,969.99	164,382,491.84	154,064,957.91	13,289,503.92
职工福利		2,955,463.75	2,955,463.75	
社会保险费	1,325,255.64	29,067,018.45	29,533,873.63	858,400.46
其中：养老保险	989,531.00	19,958,979.95	20,215,623.03	732,887.92
失业保险	95,834.22	1,684,656.64	1,691,379.98	89,110.88
生育保险	43,413.25	461,059.04	473,319.12	31,153.17
工伤保险	15,745.37	378,472.03	393,804.70	412.70
医疗保险	180,731.80	6,583,850.79	6,759,746.80	4,835.79
住房公积金	170,955.80	5,516,015.63	5,527,142.49	159,828.94

工会及职工教育经费	6,773,248.64	8,235,341.13	3,860,574.26	11,148,015.51
辞退福利	3,470,434.61	191,031.72	1,839,622.71	1,821,843.62
合 计	14,711,864.68	210,347,362.52	197,781,634.75	27,277,592.45

应付职工薪酬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账面余额增加 85.41%。主要系本年新增子公司及新开门店较多所致。

注释 17、应交税费

项 目	税率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见三、税项	5,097,631.99	8,664,946.90
消费税	见三、税项	965,846.71	536,646.86
营业税	见三、税项	2,023,765.19	1,143,092.95
企业所得税	见三、税项	34,630,765.98	21,780,376.72
个人所得税	见三、税项	507,029.00	65,586.30
城建税	见三、税项	1,131,879.01	861,536.33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见三、税项	717,997.85	492,449.66
土地使用税	见三、税项	622,430.77	442,728.47
房产税	见三、税项	3,489,299.67	2,366,825.43
印花税	见三、税项	1,398,411.88	356,861.81
契税	见三、税项	1,620,000.00	1,620,420.00
代扣代缴税金等		2,097,781.77	548,974.23
合 计		54,302,839.82	38,880,445.66

应交税费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账面余额增加 39.67%。主要系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注释 18、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超过一年未支付的原因
国有股股利	1,380,000.00	1,380,000.00	尚未领取
高密化纤厂	40,800.00	40,800.00	尚未领取
景芝酒厂	13,600.00	13,600.00	尚未领取
真空泵厂	13,600.00	13,600.00	尚未领取
曲阜市酒厂	13,600.00	13,600.00	尚未领取
山东淄博毛毯厂	15,280.00	15,280.00	尚未领取

山东经济报社		8,16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210,320.00	117,920.00	尚未领取
广东嘉兴彩印厂	11,220.80	11,220.80	尚未领取
天海贸易公司	12,619.20	7,075.20	尚未领取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 司		1,277,750.66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 有限公司其他股东	22,415,400.00		
合 计	24,126,440.00	2,899,006.66	

注释 19、其他应付款

- 1、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 735,548,484.29 元，年初余额 581,003,651.72 元。
- 2、年末较年初增长 26.60%，主要是应付往来款增加所致。
- 3、其他应付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详见“七、（三）6 关联往来”。

4、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列示如下：

单 位 名 称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济南市旧城改造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35,747,927.82	暂收工程投资款
山东三箭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4,000,000.00	工程款
浙江省长城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工程款
青岛天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往来款
山东飞洋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8,432,034.39	工程款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资金往来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182,557,682.28	资金往来
山东海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708,663.66	工程款
山东展鸿华商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537,289.44	工程款
扬州金马水电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643,209.35	工程款
山东省银座实业有限公司	6,693,493.50	工程设备款
小 计	373,320,300.44	

注释 2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0,000,000.00	

(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	

(2)、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年末数	年初数
恒丰银行济南分行	2009.6	2010.12	5.40	100,000,000.00	
中国银行菏泽分行	2009.7	2010.7	5.40	10,000,000.00	

上述保证借款，由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09 年恒银济借保字第 00100611047 号的保证合同。

上述抵押借款，为菏泽店通过房产抵押获得的。详见“注释 19、长期借款”。

注释 21、长期借款

(一)、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90,000,000.00	42,000,000.00
省级信贷调控资金借款	320,000,000.00	
合计	410,000,000.00	42,000,000.00

(二)、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数	年初数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	2009.4	2014.10-2017.4	人民币	5.436	260,000,000.00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	2009.4	2014.10-2017.4	人民币	5.436	60,000,000.00	
中国银行菏泽分行	2009.8	2012.7	人民币	5.40	50,000,000.00	
中国银行菏泽分行	2009.7	2011.7	人民币	5.40	40,000,000.00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山东省扩大内需重点建设项目调控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借给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长期借款 6.2 亿元，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作为平台公司，从银行融资后直接提供转贷给借款人，再由借款人用于项目投资（鲁发改投资[2009]336 号文件、鲁金办[2009]14 号）。

本公司之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30 日从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一次取得长期借款 26,000.00 万元，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2015 年 4 月 28 日、2015 年 10 月 28 日、2016 年 4 月 28 日、2016 年 10 月 28 日、2017 年 4 月 28 日分 6 次还款，前 2 次每次还款 5,000.00 万元，后四次每次还款 4,000.0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30 日从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一次取得长期借款 6,000.00 万元，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2015 年 4 月 28 日、2015 年 10 月 28 日、2016 年 4 月 28 日、2016 年 10 月 28 日、2017 年 4 月 28 日分 6 次还款，每次还款 1,000.00 万元。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菏泽店通过房产抵押获得的中长期借款，合同编号为 2009 年荷中银司贷字 YZ001 号，合同金额为 1 亿元，分 2 次发放，分 3 期还款，第一期还款为 2010 年 7 月，已划分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签订 2 份最高额抵押合同，第一份合同最高债权额 5,000.00 万元，抵押物为营业楼二至四层，评估价值 9,440.00 万元，抵押物清单编号：2009 年荷中银司抵字 YZ001 号；第二份合同最高债权额 5,000.00 万元，抵押物为营业楼中一层，评估价值 5,797.31 万元，面积 10,491.40 平方米，营业楼所在土地，评估价值为 2,062.69 万元，面积 18,416.90 平方米，抵押物清单编号：2009 年荷中银司抵字 YZ002 号。

年初长期借款系菏泽店通过房产抵押获得的中长期借款，借款期间为 2008 年 12 月 13 日到 2010 年 8 月 13 日，企业已于 2009 年 7 月 27 日还款。

注释 22、股本

项 目	年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年末数
		发行新股	转送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520,204.00			-25,121,004.00	-25,121,004.00	1,399,200.00
其中：国家拥有股份	25,121,004.00			-25,121,004.00	-25,121,004.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399,200.00					1,399,20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8,563,419.00			25,121,004.00	25,121,004.00	233,684,423.00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208,563,419.00			25,121,004.00	25,121,004.00	233,684,423.00
三、股份总数	235,083,623.00					235,083,623.00

本期股本增减变动系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国家股于 2009 年 8 月解除限售所致。

注释 23、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598,711,976.50	1,101.78	106,281,360.55	492,431,717.73
其他资本公积	58,031,239.58			58,031,239.58
合 计	656,743,216.08	1,101.78	106,281,360.55	550,462,957.31

1、股本溢价本期增加系投资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资本溢价所致；

2、本年减少系以下原因：（1）公司购买了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持有的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的股权、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的股权，此次购买股权参照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进行会计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增加年初资本溢价 9,935,171.13 元，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截止合并日增加的资本溢价 31,399,714.18 元予以冲回，同时对于因该企业合并行为支付的合并对价超过合并日享有合并单位所有者权益的金额冲减了本公司的资本溢价 70,762,085.82 元，合计 102,161,800.00 元。（2）购买子公司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少数股东股权，冲减资本公积 4,119,560.55 元。合计减少资本公积 106,281,360.55 元。

注释 24、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8,894,885.60	4,613,472.09		43,508,357.69

公司购买了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持有的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的股权、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的股权，此次购买股权参照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进行会计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增加年初盈余公积 2,868,752.64 元。

注释 2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77,237,756.94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4,684,659.80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291,922,416.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886,012.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613,472.09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455,854.6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9,739,102.80	

1、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14,684,659.80 元。

2、2009 年 6 月 22 日，经本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35,083,62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16,455,854.69 元。

注释 26、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5,015,059,887.99	4,028,210,795.34
其他业务收入	227,582,951.07	166,289,429.18
合 计	5,242,642,839.06	4,194,500,224.52
主营业务成本	4,262,930,888.56	3,418,783,548.27
其他业务成本	445,289.25	
合 计	4,263,376,177.81	3,418,783,548.27

(2) 各地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和主营业务利润

地区名称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济南市	1,410,496,369.51	1,173,579,824.21	236,916,545.30
潍坊市	260,565,054.30	233,436,074.72	27,128,979.58
菏泽市	312,517,801.58	263,568,461.03	48,949,340.55
莱芜市	263,501,316.14	229,286,585.50	34,214,730.64
泰安市	887,071,100.95	756,392,724.33	130,678,376.62
东营市	837,408,747.84	714,580,283.30	122,828,464.54
临沂市	409,844,676.84	343,077,183.62	66,767,493.22
滨州市	499,972,505.02	435,481,650.32	64,490,854.70

德州市	60,043,993.07	53,407,897.49	6,636,095.58
石家庄市	73,638,322.74	60,120,204.04	13,518,118.70
合计	5,015,059,887.99	4,262,930,888.56	752,128,999.43
地区名称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济南市	1,150,123,898.69	953,427,453.86	196,696,444.83
潍坊市	195,475,350.10	173,786,396.09	21,688,954.01
菏泽市	260,799,446.03	220,454,477.41	40,344,968.62
莱芜市	180,763,349.46	157,604,794.65	23,158,554.81
泰安市	795,815,882.51	682,950,908.42	112,864,974.09
东营市	703,040,744.55	599,657,432.56	103,383,311.99
临沂市	335,988,951.10	280,953,410.26	55,035,540.84
滨州市	406,203,172.90	349,948,675.02	56,254,497.88
合计	4,028,210,795.34	3,418,783,548.27	609,427,247.07

主营业务收入2009年度比2008年度增长24.50%，主营业务成本同比增长24.69%，主要是由于新增门店及业务扩张所致。

本公司属于零售企业，统计前五名销售客户及其比例无实际意义。

注释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计缴标准
消费税	8,186,680.47	6,899,159.03	5%、20%
营业税	11,374,283.60	8,308,624.56	5%
城建税	9,173,492.14	7,495,300.50	5%、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5,298,194.51	4,283,027.96	3%和 1%
合 计	34,032,650.72	26,986,112.05	

营业税金及附加2009年度比2008年度增长20.71%，主要原因是销售额增长所致。

注释 28、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 2009 年度发生额为 526,617,365.59 元，2008 年度为 420,081,164.01 元，增长 25.36%，主要是由于新增门店及业务扩张所致。

注释 29、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 2009 年度发生额为 181,636,780.14 元, 2008 年度 120,855,328.15 元, 增长 50.29%, 主要是由于新增门店及业务扩张所致。

注释 30、财务费用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利息支出	69,994,755.99	34,826,505.93
减: 利息收入	6,921,843.78	8,612,220.36
手续费	10,944,967.29	9,307,789.70
合 计	74,017,879.50	35,522,075.27

财务费用 2009 年度比 2008 年度增长 108.37%, 主要是由借款增加所致。

注释 31、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坏账损失	405,731.88	606,332.91

注释 32、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6,367.69	1,760,577.43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367.69	1,760,577.4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1,521,165.98	21,773,150.24
罚款	1,878,848.13	2,144,377.28
其 他	2,466,046.04	4,530,230.38
合 计	5,882,427.84	30,208,335.33

1、2009 年度比 2008 年度降低 80.53%, 主要是政府补助项目减少所致。

2、政府补助主要内容如下:

种 类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财政扶持基金	1,521,165.98	21,773,150.24

注释 3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293,008.27	7,598,216.13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293,008.27	7,598,216.13

公益性捐赠支出		2,659,316.50
非常损失	64,671.16	1,961,151.52
罚款等其他	2,466,359.34	727,175.39
合 计	10,824,038.77	12,945,859.54

注释 34、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63,930,491.28	69,236,815.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994,128.84	-20,195,342.33
合 计	42,936,362.44	49,041,473.44

注释 35、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①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当期净利润计算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118,886,012.84 \div 235,083,623.00 = 0.5057$$

②按照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当期净利润计算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116,612,772.03 \div 235,083,623.00 = 0.4960$$

2、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2009 年度，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2008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注释 36、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收到的往来款	164,435,300.22	60,638,918.25
收到的利息收入	6,921,843.78	8,612,220.36
财政补贴收入	1,521,165.98	21,773,150.24
收到的罚款等收入	4,344,594.17	6,558,847.94
合 计	177,222,904.15	97,583,136.79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销售及管理费用	367,744,595.45	285,076,962.13
财务费用	10,944,967.29	9,307,789.70
支付的往来款	65,732,850.14	
其他	2,531,030.50	5,347,643.41
合 计	446,953,443.38	299,732,395.24

(3)、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青岛中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6,826,967.98	

(4)、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元。其中金额较大的如下：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质押存款	12,000,000.00	10,000,000.00
青岛乾豪筹资款		182,609,429.27
合计	12,000,000.00	192,609,429.27

(5)、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00,000.00 元。其中支付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预先支付的募集资金发行费用款。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7,396,746.02
德州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670,000.00
质押存款	12,000,000.00	12,000,000.0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合计	22,000,000.00	272,066,746.02

注释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4,678,280.05	139,886,666.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5,731.88	606,332.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6,535,954.47	44,231,572.51
无形资产摊销	20,403,019.27	9,926,662.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611,699.96	33,334,203.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76,640.58	5,837,638.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9,994,755.99	34,826,505.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27,036.16	-20,195,342.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4,735,784.83	-99,431,400.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13,335.17	-3,263,930.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8,053,252.42	131,743,847.17
其他	-1,790,000.00	59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93,178.46	278,092,755.05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06,343,806.21	624,301,016.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4,301,016.65	921,565,523.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042,789.56	-297,264,506.89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682,670,000.00	281,608,697.36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82,670,000.00	281,608,697.36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23,100,400.76	132,075.29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59,569,599.24	281,476,622.07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610,711,179.22	419,939,194.65
流动资产	151,415,021.77	399,731,035.80
非流动资产	872,778,860.85	468,527,946.20
流动负债	413,482,703.42	448,319,787.35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806,343,806.21	624,301,016.65
其中：库存现金	18,974,736.52	16,340,038.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87,080,385.16	607,757,911.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88,684.53	203,066.7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6,343,806.21	624,301,016.65

注释 3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2009 年 6 月，本公司购买了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持有的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 的股权、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 的股权，此次购买股权参照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进行会计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调整增加 2009 年 1 月 1 日资本公积 9,935,171.13 元，盈余公积 2,868,752.64 元，未分配利润 14,684,659.80 元，调整减少少数股东权益 27,488,583.57 元；对此事项影响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中其他项中予以列示。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关联方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本公司的母公司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经济性质	主营业务	组织机构代码	与本企业关系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	季绪绮	济南市山师东路4号	国有企业	国内商业及工业生产资料（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专营专控商品）；房地产开发；许可范围内的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建筑设计（以上经营仅限分支机构）；商业人才培养及技术咨询；许可范围内的商品进出口业务；中外合资、合作生产经营。	16305564-7	控股股东

3、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经济性质	主营业务	组织机构代码	与本企业关系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张文生	泰安市东岳大街81号	有限责任公司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商品销售	72620928-4	子公司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张文生	东营市东营区济南南路296号	有限责任公司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商品销售	74242766-0	子公司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张文生	临沂市兰山区红旗路11号	有限责任公司	日用百货、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商品销售	76972015-4	子公司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张文生	青州市尧王山东路88号	有限责任公司	日用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77970643-6	子公司
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	张文生	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22号	有限责任公司	日用百货、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商品销售	75637392-3	子公司
济南银座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肖昂	市中区石棚街12号	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服务、保洁服务	76001460-8	子公司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刘希举	新泰市新华街9号	有限责任公司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商品销售	79246149-6	子公司之子公司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张文生	滨州市黄河四路539号	有限责任公司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商品销售	74566234-0	子公司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张文生	青岛市市南区东海中路6号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74038450-5	子公司
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张文生	德州市解放北路76号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74095742-2	子公司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张文生	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22 号	有限责任公司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的销售	67318188-9	子公司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张文生	济南市槐荫区经七纬十二路 376 号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67450518-7	子公司之子公司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张文生	威海市解放路 1 号	有限责任公司	日用百货销售	68323886-9	子公司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张文生	石家庄市中山西路 83 号	有限责任公司	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卷烟零售；东方城市广场的开发和物业管理等	60100723-2	子公司
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张文生	上海市卢湾区淮海中路 381 号中环广场 18 楼 1801 室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商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市场营销策划	69422591-6	子公司之子公司

4、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4,329,003.00			14,329,003.00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21,245,000.00			221,245,000.00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济南银座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34,600,000.00			134,600,000.00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145,000,000.00		145,000,000.00
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金额	持股比例 (%)			金额	持股比例 (%)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	56,297,235.00	23.95			56,297,235.00	23.95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2,896,103.00	90.00	1,432,900.00		14,329,003.00	100.00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54,000,000.00	90.00	6,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20,245,000.00	99.55			220,245,000.00	99.55
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	850,000.00	85.00			850,000.00	85.00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7,500,000.00	97.22			17,500,000.00	97.22
济南银座物业服务公司	450,000.00	90.00			450,000.00	90.00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0			500,000.00	10.0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34,600,000.00	100.00			134,600,000.00	100.00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	100.00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100.00
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27,000,000.00	90.00			27,000,000.00	90.00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5,400,000.00	54.00			5,400,000.00	54.00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79,200,000.00		79,200,000.00	99.00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 公司			79,958,500.00		79,958,500.00	55.14
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 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70.00

6、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与本企业的关系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	16306978-2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受托管理
山东银座配送有限公司	78079726-7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6718035-4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控股子公司
鲁商集团有限公司	78079726-7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全资子公司

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74099809-9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山东银座服饰有限公司	72544271-1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控股子公司
莱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78077037-1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74098898-2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银座实业有限公司	26712049-0	同受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控制
山东银座地产有限公司	75086905-5	同受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控制
济南啤酒集团总公司	16314292-7	同受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控制
山东银福珠宝金行有限公司	79260769-4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参股子公司
泰安银座放心早餐工程有限公司	74987016-3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泰安锦玉斋食品有限公司	78347023-5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泰安银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7100112-4	同受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控制
山东银座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68593341-9	山东银座配送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定价政策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1） 实行国家固定价格的，以有权机关最近发布的价格为准；
- （2） 实行国家定价范围内浮动价格的，以有权机关最近发布的浮动价格的中间价为准；
- （3） 实行市场价格的，按照货物销售地或服务提供地的平均价格为准；
- （4） 若无可比市场价格的，则以合理成本费用加上合理利润后构成的价格为准。

2、股权收购：本公司收购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持有的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和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的股权，按照公开挂牌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格确定。

（三）关联方交易

1、采购商品

单位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采购商品比例 (%)	金额	采购商品比例 (%)
山东银座配送有限公司	125,235,253.20	2.90		
鲁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0,541,692.47	6.49	241,810,998.91	6.92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43,907,892.43	1.02	44,739,730.53	1.28
泰安锦玉斋食品有限公司	16,895,816.94	0.39	1,481,192.15	0.04
山东银福珠宝金行有限公司	37,884,913.12	0.88	28,268,579.06	0.81

山东银座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95,735,489.56	2.21		
山东银座服饰有限公司	1,051,145.31	0.02	85,477.68	0.00
合 计	601,252,203.03	13.91	316,385,978.33	9.05

2、 设备采购及安装

2008 年度，本公司与山东省银座实业有限公司签订的设备采购及安装合同金额合计 22,868,329.40 元，2009 年签订新的合同金额为 16,426,600.00 元，截止 2009 年末已累计付款金额 31,463,230.52 元，占合同金额的 80.07%。

3、 租赁

(1) 莱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芜置业”）系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2007 年 5 月 28 日，本公司与莱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莱芜市莱城区鲁中大街以南、文化路以东的房产用于商业经营，建筑面积 46,000 平方米。租赁期限 20 年。2009 年度租赁费发生金额 738.52 万元。

(2) 公司向莱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租赁其在莱芜市莱城区文化南路 008 号投资建造的莱芜银座城市广场项目东侧自营商铺 1-3 层用于商业经营，租赁面积为 4913.71 平方米（该面积为物业竣工后的实测面积），租赁期限 18 年（自 2009 年 8 月 10 日至 2027 年 8 月 9 日），租金总额如下：租金 12,122,294.55 元；设备租赁费 3,627,326.21 元；物业服务费 11,152,941.42 元。

(3) 本公司之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与济南啤酒集团总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济南市经七纬十二路 376 号房产（除西北二楼外院内所有房地产），建筑面积约 7,017.95 平方米。租赁期限 1 年，自 20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止，年租金 300 万元。2009 年第一季度租赁费发生金额 75 万元。

(4) 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山东银座地产有限公司签署商品房屋租赁，租赁其拥有的济南市银座晶都国际广场第 24 层用作办公场所，租期 3 年，自 2009 年 3 月 1 日至 2012 年 2 月 29 日，年租金 61.21 万元。

(5) 公司与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向其出租于 2007 年向淄博云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的位于淄博市博山区中心路 40 号博山财富大厦项目的商业部分房产（该房产原本一直由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租赁使用），年租金标准不变，每年 400 万元，租期一年，自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上半年租赁费发生金额 200 万元。合同到期后，双方又继续签订租赁协议，规定租赁期限

自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若租赁期间公司完成对淄博银座的股权收购,则合同自动终止。2010 年 3 月 4 日,公司完成股份发行及股权收购,租赁合同终止。

(6)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泰安银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赁其在泰安市东岳大街 77 号投资兴建的泰安银座城市广场用于扩建项目商业经营,计租的总建筑面积约为 37974.42 平方米(该面积为泰安市房管局测绘部门最终实测面积),租赁期限为 1 年(自 2009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0 年 12 月 27 日),年租金为 1469.23 万元。

4、关联方转贷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作为平台公司,从银行融资后直接提供转贷给本公司之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26,000.00 万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 万元。详见“六、注释 19、长期借款”。

5、关联方担保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提供担保明细如下:

提供担保关联方名称	被担保单位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济南市经七路支行	100,000,000.0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济南分行	90,000,000.0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济南分行	100,000,000.0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临商银行兰山支行	120,000,000.0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山东省分行	77,600,000.0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珍珠泉支行	100,000,000.0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	50,000,000.0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济南分行	40,000,000.0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	80,000,000.0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济南分行	70,000,000.0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济南纬二路支行	30,000,000.0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滨州市分行营业部	40,000,000.00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泰安市分行	10,000,000.00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济南分行	50,000,000.00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泰安市商业银行灵山支行	65,000,000.00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中行泰安分行	40,000,000.00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胜利农村合作银行	20,000,000.00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济南分行	50,000,000.00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临商银行新华支行	40,000,000.00

6、关联方往来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备注
预付款项			
山东省银座实业有限公司		6,164,702.20	※1
合 计		6,164,702.20	
其他应收款			
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3,232,533.03	2,426,718.66	※2
合 计	3,232,533.03	2,426,718.66	
应付账款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5,048,602.72	3,642,841.21	
山东银福珠宝金行有限公司	4,714,473.69	2,938,572.61	
山东银座服饰有限公司		13,406.24	
鲁商集团有限公司		30,385,967.94	
泰安锦玉斋食品有限公司	2,021,350.43	149,148.62	
泰安银座放心早餐工程有限公司		154,864.10	
山东银座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11,033,778.38		
山东银座配送有限公司.	43,724,652.24		
合 计	66,542,857.46	37,284,800.72	
其他应付款			
鲁商集团有限公司		29,017.40	
山东银座服饰有限公司	778,182.25	709,149.46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182,557,682.28	261,605,179.08	
山东省银座实业有限公司	6,693,493.50	889,212.70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	1,149,400.00	1,149,400.00	※3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山东商业集团总公司	386,100.00		
山东银座配送有限公司.	56,765.20		
山东银座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3,290.40		
合 计	231,624,913.63	264,381,958.64	
应付股利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		1,277,750.66	

※1 预付款项山东省银座实业有限公司系预付工程设备及安装款。

※2 其他应收款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系根据托管协议，按照审计后数据计算的应收 2009 年度委托经营管理费（详见“其他应披露事项”）。

※3 其他应付款山东世界贸易中心系购买营业楼应支付的补偿款。

7、其他应披露事项

(1) 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委托管理费

2004 年 2 月，本公司与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签署协议，由本公司对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的商品零售相关业务进行经营管理，委托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2 年。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按如下标准向本公司支付委托管理费：委托业务出现亏损的，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按年度委托业务相关销售收入的 0.5% 支付管理费用；委托业务盈亏持平的，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按年度委托业务相关销售收入的 1% 支付管理费用；委托业务出现盈利的，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按年度委托业务相关销售收入的 1% 以及净利润的 5% 之和支付管理费用。在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实现盈利或本公司要求时，以公允价格收购其股权或商业零售业务及经营性资产负债。经本公司 200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该协议自 2004 年 8 月末开始实施。2006 年 8 月该协议到期后，上述各方重新签署协议，协议条款保持不变。2008 年 8 月经本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各方重新签署协议，同时将委托期限由两年改为五年，协议其他条款保持不变。2009 年度经审计后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73,271,160.57 元，净利润 9,996,428.46 元，按照协议应收取委托经营管理费用 3,232,533.03 元。截止报告日该款项已经收回。

(2) 受让临沂居易置业有限公司 2% 的股权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和关联方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与转让方日照环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日照都市花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共同受让转让方持有临沂居易置业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及相应债权，转让总价款为 2.5 亿元（含股权 0.85 亿元、债权 1.65 亿元），其中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受让 98%，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受让 2%。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受让的 2%股权及相应债权的转让价款为 500 万元。2009 年 3 月 17 日，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3) 2009 年 3 月 12 日，本公司与山东世界贸易中心签署《产权交易合同》，以 4,887.24 万元的价格受让泰安银座 10%股权，以 5,328.94 万元的价格受让东营银座 10%股权。2009 年 3 月 30 日公司向产权交易中心预付股权转让价款。2009 年 6 月 9 日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2009 年 6 月 19 日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泰安银座 100%股权，东营银座 100%股权。

(4) 2009 年 2 月，本公司竞得济南市槐荫区振兴街棚户区片区宗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价人民币 51,452 万元，使得阶段性资金压力较大。考虑到通过银行借款审批时间较长，不能满足公司短期内支付土地出让金的资金需求，2009 年 3 月 20 日公司与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济南泺源支行签订了《委托贷款借款合同》，通过中国工商银行济南泺源支行委托贷款的方式向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3.8 亿元，期限三个月至六个月，贷款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执行。截止 2009 年 9 月底该借款已经偿还完毕。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预案，本次发行的对象为公司关联方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及其他合计不超过 10 名符合相关规定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总量不超过 8,000 万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即 14.99 元/股，其中上述两个关联人以其持有的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作价人民币 54,272.77 万元认购部分股份，其余部分股份由其他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募集资金用于建设济南振兴街 Shopping Mall 项目。因实施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预案之发行底价由 14.99 元/股调整为 14.92 元/股。截止 2010 年 3 月 4 日，发行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第九届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过了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0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886,012.84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613,472.09 元，派发现金红利 16,455,854.69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291,922,416.74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89,739,102.80 元。其中，母公司 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 46,134,720.92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613,472.09 元，派发现金红利 16,455,854.69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64,804,595.52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9,869,989.66 元。

因公司 2009 年度非公开发发行于 2010 年 3 月 4 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从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35,083,623 股增加到 288,925,883 股。公司拟以非公开发发行后的总股本 288,925,88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共计分配 20,224,811.81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69,645,177.85 元结转以后年度。

九、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诉讼事项。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

1、经公司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本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参与竞买济南市国土资源局公开出让的济南市槐荫区振兴街棚户片区宗地的国有建设土地使用权，2009 年 2 月竞得该宗土地，总价为人民币 51452 万元，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出让合同已签署并已办理土地证。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向转让方谷秀龙、孙佳节受让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地产”）100%的股权，用于发展商品零售业务，总转让价格为 9,839.86 万元，本公司代扣代缴所得税，对于转让方有关的所有义务均由担保人天津天丰钢铁有限公司和天津市绿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宁德地产欠原股东的 4,194.2139 万元、欠应缴土地出让金 120 万元、欠工程款 170.1081 万元应在宁德地产 90%股权的工商登记变更到本公司名下后由宁德地产清偿。2008 年 4

月 25 日，上述 90%股权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根据协议有关约定，本公司指定将其余 1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2009 年 2 月 12 日，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3、2009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以 2910 万元的价格竞得聊城市国土资源局公开挂牌出让的位于柳园路以西、利民路以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面积为 11256 平方米，该宗地范围内约 2120 平方米 26 户居民住宅及由柳园办事处利民居委房屋由公司负责拆迁、补偿、安置。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土地出让合同的签署及权证在办理中。

4、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与泰安市饮料食品厂和泰安金德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泰安市灵山大街 276 号经营性房产一处，总建筑面积 23000 平方米，泰安金德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物业管理和设备维修服务。2008 年 4 月 30 日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与上述两方签署了《资产转让合同书》，拟购买其租用的该物业及其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及其相关设备，总价款 7,385.43 万元。截止报告披露日，该房地产的土地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房产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

5、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与兆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港资）共同出资设立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出资占 70%，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6、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分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租赁情况如下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合同签订时间	租赁面积	租赁期间	合同总金额	截止 2009-12-31 最低租赁付款额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泉城广场	2004.8	30,200.00	15.33	43,100.00	22,562.50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青州市宏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05.7	26,000.00	20.00	8,500.00	7,270.00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新泰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	2006.10	18,400.00	20.00		※1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二店	东营瑞杰商贸有限公司	2006.2	22,569.73	20.00	8,994.80	7,457.68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银座商城	山东天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6.9	35,510.00	20.00	18,980.00	17,550.54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莱芜银座商城	莱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2007.9	46,000.00	20.00	24,966.00	23,247.08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华信购物广场	济南市辛甸实业公司	2007.6	32,808.46	20.00	14,923.72	13,196.4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山东宇丰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2.9	27,865.71	20.00	11,000.00	8,227.5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渤海八路店	山东嘉联商业有限公司	2007.12	8,200.00	20.00	3,900.00	3,693.16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河口店	青岛华欧集团置业有限公司东营河口分公司	2008.4	12,900.00	20.00	4,060.00	3,839.0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中海店	滨州市中金豪运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8.6	13,802.94	20.00	4,535.00	4,290.71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莱芜银座钢城店	莱芜西冶金茂置业有限公司	2008.5	27,041.91	20.00	4,750.00	4,725.0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燕山购物广场	山东中润置业有限公司	2008.8	19,320.00	15.00	10,048.82	9,048.82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金雀山店	临沂海宏金属有限公司	2008.8	8,500.00	19.00	4,945.00	4,485.0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金牛购物广场	山东金牛集团有限公司	2008.4	10,657.00	20.00	7,853.16	7,336.89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花园店	山东云海集团有限公司	2008.5	13,154.70	20.00	3,361.00	3,010.50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齐鲁店	泰安中奥投资有限公司	2007.1	16,000.00	20.00	7,965.16	7,373.18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东地购物广场	德州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8.11	10,600.00	20.00	4,030.00	4,030.0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无影山购物广场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房地产开发公司	2007.7	11,336.00	20.00	8,275.28	8,138.21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寿光银座商城	山东东宇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2008.9	31,500.00	20.00	9,433.60	9,333.6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大学路分公司	德州市津德利商贸有限公司	2009.8	26,057.00	20.00	17,400.00	17,300.00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通达路分公司	临沂市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09.8	15,152.00	20.00	8,810.00	8,675.00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临沭分公司	山东中加商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2009.11	10,000.00	20.00	2,303.15	2,303.15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博兴分公司	淄博富瑞特置业有限公司	2009.7	20,228.00	20.00		※2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鸿园购物广场	济南市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2009.3	10,887.00	20.00	8,742.26	7,942.26
合计			504,690.45		240,876.94	205,036.18

※1 2006 年度，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与新泰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新泰市新华街路九号经营性房产一处，总建筑面积 18400 平方米。合同中约定租赁期限为二十年，租赁起始日为 2006 年 10 月 1 日，年销售额 15000 万元以下，年租金 300 万元，年销售额超过 15000 万元，年租金按年销售额的 2.5% 计算。

※2 本公司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乙方）与淄博富瑞特置业有限公司（甲方）于 2009 年 7 月 15 日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其在滨州市博兴县博城五路 367 号投资兴建的大型商场，计租面积共计 20228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20 年。租金支付方式：分两部分支付租金：（1）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交付年租金。年实现销售额 1.2 亿元（含 1.2 亿元）以下，按年销售额的 3% 支付租金。年实现销售额 1.2 亿元以上，对于 1.2 亿元（含 1.2 亿元）以下部分，按年销售额的 3% 支付租金；对于 1.2 亿元以上，按年销售额的 2%

支付租金。(2) 餐饮、娱乐项目转租租金收入按一定比例分配。其转租租金收入或提成有双方按甲方 3、乙方 7 的比例 3:7 分成。(3) 按销售额计提租金时, 家电、手机的销售额不计算在内。家电、手机若以转租方式经营, 则其转租租金收入由甲乙双方按甲方 3、乙方 7 的比例分成; 若以联营方式经营, 则提成收入由甲乙双方按甲方 3、乙方 7 的比例分成。(4) 若上述三部分年租金相加不足 300 万元时, 按 300 万元支付年租金。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 1、其他应收款

(一) 按类别列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年末数				
项 目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899,386,507.92	99.35	18,899,400.58	880,487,107.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454,018.87	0.05	454,018.87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5,444,988.09	0.60	1,202,766.57	4,242,221.52
合 计	905,285,514.88	100.00	20,556,186.02	884,729,328.86
年初数				
项 目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18,051,903.51	97.46	14,295,382.71	303,756,520.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454,018.87	0.14	454,018.87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7,832,875.12	2.40	1,240,786.82	6,592,088.30
合 计	326,338,797.50	100.00	15,990,188.40	310,348,609.10

1、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的款项。

2、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经单独测试,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坏账计提政策, 按照帐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二)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欠款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计提依据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537,806,950.00	5,378,069.50	1%	个别认定法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9,821,980.01	2,598,219.80	1%	个别认定法
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913,220.00	689,132.20	1%	个别认定法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7,242,721.47	72,427.22	1%	个别认定法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	1%	个别认定法
山东凤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00,000.00	4,700,000.00	100%	帐龄分析法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东湖店	4,082,512.00	40,825.12	1%	个别认定法
周村大酒店	3,405,591.41	3,405,591.41	100%	帐龄分析法
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3,232,533.03	32,325.33	1%	个别认定法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2,281,000.00	22,810.00	1%	个别认定法
济南长鸿保龄球馆娱乐有限公司	1,900,000.00	1,900,000.00	100%	帐龄分析法
合 计	899,386,507.92	18,899,400.58		

(三)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帐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净值
5 年以上	454,018.87	0.05		454,018.87	0.14	

(四) 其他应收款期末欠款前五名明细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孙公司	537,806,950.00	1 年以内	59.41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259,821,980.01	1 年以内	28.70
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68,913,220.00	1 年以内	7.61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子公司	7,242,721.47	1 年以内	0.80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6,000,000.00	1 年以内	0.66
合计		879,784,871.48		97.18

(五)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年末数			
账龄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93,084,168.37	98.65	9,076,423.99
1-2 年	148,811.20	0.02	14,881.12
2-3 年	810,000.00	0.09	283,500.00
3 年以上	11,242,535.38	1.24	11,181,380.914
合计	905,285,514.95	100.00	20,556,186.02
年初数			
账龄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02,550,939.99	92.71	3,523,608.82
1-2 年	12,394,712.30	3.80	1,239,471.23
2-3 年	252,533.94	0.08	88,386.88
3 年以上	11,140,611.27	3.41	11,138,721.47
合计	326,338,797.50	100.00	15,990,188.40

- 1、年末净额为 884,729,328.93 元，年初净额为 310,348,609.10 元。
- 2、年末数较年初数增长 177.41%，主要系应收子公司往来款增加。
- 3、对于关联方往来，经单项测试按 1%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 4、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金额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97.18%。
- 5、其他应收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注释 2、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金额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渤海集团美国资源公司	成本法	4,155,900.00	4,155,900.00		4,155,900.00	
桂林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750,000.00	750,000.00			750,000.00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成本法	49,842,531.91	35,385,958.28	14,456,573.63		49,842,531.91
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850,000.00	850,000.00			850,000.00
济南银座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成本法	65,973,943.99	49,030,803.44	16,943,140.55		65,973,943.99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0,245,000.00	220,245,000.00			220,245,000.00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500,000.00	17,500,000.00			17,500,000.00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4,179,905.51	184,179,905.51			184,179,905.51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88,551,730.00	88,551,730.00			88,551,730.00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7,756,967.36	193,056,967.36		15,300,000.00	177,756,967.36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7,828,800.00		127,828,800.00		127,828,800.00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石家庄办事处	成本法	536,493,600.00		536,493,600.00		536,493,600.00
合计		1,525,078,378.77	844,656,264.59	695,722,114.18	19,455,900.00	1,520,922,478.77

(续)

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渤海集团美国资源公司						
桂林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	85.00	100.00	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控制			
济南银座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90.00	100.00	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控制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99.55	100.00	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控制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97.22	100.00	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控制	17,500,000.00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	100.00	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控制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00	100.00	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控制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4.00	54.00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99.00	100.00	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控制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石家庄办事处	55.14	55.14				
合计				18,250,000.00		

1、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渤海集团美国资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折合人民币为 4,123.87 元，负债 609,760.10 元，净资产-605,636.23 元；无主营业务收入。由于难以对其实施有效的管理和控制，且其账面净资产已为负值，本公司已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155,900.00 元。由于公司已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作了注销登记手续，本期对该项长期投资及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做了相应的冲销。

2、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连年亏损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为负值，经减值测试对该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其中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共计提减值准备 14,704,948.25 元，2007 年度计提 2,795,051.75 元。

3、2009 年 9 月，本公司与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就联合收购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豪公司”）95% 股权及债权价款划分问题签订了确认书。双方确认“银座股份受让乾豪公司 54% 股权的价款为人民币 177,756,967.36 元、对应债权人民币 225,821,980.01 元；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乾豪公司 41% 股权的价款为人民币 134,963,623.36 元、对应债权人民币 171,457,429.27 元。”，根据该确认协议，公司本期对乾豪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少 1530 万元，同时对乾豪公司的债权增加 1530 万元。

注释 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248,189,212.43	1,734,161,688.84
其他业务收入	114,601,059.54	86,910,897.38
合 计	2,362,790,271.97	1,821,072,586.22
主营业务成本	1,900,281,832.20	1,458,015,764.27
其他业务成本	1,837.40	
合计	1,900,283,669.60	1,458,015,764.27

(2) 各地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和主营业务利润

地区名称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济南市	1,410,496,369.51	1,173,579,824.21	236,916,545.30
潍坊市	201,629,732.13	180,439,063.97	21,190,668.16

菏泽市	312,517,801.58	263,568,461.03	48,949,340.55
莱芜市	263,501,316.14	229,286,585.50	34,214,730.64
德州市	60,043,993.07	53,407,897.49	6,636,095.58
合计	2,248,189,212.43	1,900,281,832.20	347,907,380.23
地区名称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济南市	1,150,123,898.69	953,427,453.86	196,696,444.83
潍坊市	142,474,994.66	126,529,038.35	15,945,956.31
菏泽市	260,799,446.03	220,454,477.41	40,344,968.62
莱芜市	180,763,349.46	157,604,794.65	23,158,554.81
合计	1,734,161,688.84	1,458,015,764.27	276,145,924.57

主营业务收入2009年度比2008年度增长29.64%，主营业务成本同比增长30.33%，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扩张以及济南银座无影山店，济南银座鸿园店、德州大学路店等分公司在2009年开业所致。

本公司属于零售企业，统计前五名销售客户及其比例无实际意义。

注释 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134,720.92	48,561,525.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65,997.62	2,462,291.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848,256.95	14,082,482.07
无形资产摊销	2,355,920.65	1,087,622.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494,511.74	16,230,888.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630.47	5,701,117.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152,139.43	21,912,783.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85,855.34	-10,630,070.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725,067.65	-27,442,888.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093,187.36	78,114,929.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5,900,891.34	291,748,520.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671,958.77	441,829,203.66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6,561,261.98	470,270,329.2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70,270,329.29	593,152,708.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709,067.31	-122,882,379.62

十四、 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326,640.5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1,165.9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925,807.1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3,053,127.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8,652.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13,867.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7,260.02	
合计	2,273,240.8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7	0.5057	0.5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8	0.4960	0.4960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 其他相关文件。

董事长：张文生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3 月 27 日

附件一：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简介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建于 1984 年 11 月，始称济南渤海贸易公司，是新中国最早发行股票的股份制企业之一；1993 年 2 月，经山东省体改委批准组建山东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4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4)18 号文件批准公司 29,700,000 股个人股上市，1994 年 5 月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1996 年 3 月公司更名为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 12 月更名为银座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5 年 7 月更名为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注册资本为 121,346,720.00 元，后经配股、转增，2009 年 7 月 11 日，公司总股本增至 235,083,623 股。

截止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35,083,623 股，股本结构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1,399,200 股，占股本总额 0.60%，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33,684,423 股，占股本总额 99.40%。其中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系原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改制更名）持有公司股份 56,297,235 股，占股本总额 23.95%，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公司经营范围：对外投资及管理；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预包装食品、冷冻（藏）食品销售（有效期至 2012 年 5 月 3 日），卷烟、雪茄烟零售（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首饰加工及销售；国内广告业务；备案范围进出口业务；会议、展览服务；房屋场地租赁；仓储（不含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服务；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音像制品出租零售（有效期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

公司注册地址为济南市泺源大街中段，法定代表人张文生。

二、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公司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目标

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治理层及管理层的责任。

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而且，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本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本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二) 公司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建立遵循了以下基本原则：

1. 内部会计控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2. 内部会计控制约束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所有人员，任何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会计控制的权力。

3. 内部会计控制涵盖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各项经济业务及相关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4. 内部会计控制保证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5. 内部会计控制遵循成本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6. 内部会计控制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三、公司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有关情况

(一) 公司的内部控制要素

1. 控制环境

控制环境反映了公司管理层对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遵照执行的主动和自觉态度以及内部控制制度各环节执行人员的理解和认同。公司管理层本着规范运作的基本理念，积极地营造了良好的控制环境；执行人员素质良好，对自身职责有明确的理解和认识。

(1) 企业文化和道德价值观

企业文化和道德价值观是控制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公司业务流程的设计和运行。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确立了“履信尚义，兴商润民”的公司使命以及“立在诚信、兴在创新、成在协作、赢在执行”的企业核心价值观，通过制度规定以及高层管理人员带动下的身体力行进行有效落实。

（2）对胜任能力的重视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各个工作岗位胜任能力的设定，以及对达到该水平所必需的知识能力的要求。通过岗前培训，上岗考核以及展开多种形式的后期教育培训，使员工们能够胜任各自的工作岗位。

（3）治理层的参与程序

治理层的职责在公司的章程和政策中已经予以了明确规定。治理层通过其自身的活动并在审计委员会的支持下，监督公司会计政策以及内部、外部的审计工作和结果。治理层的职责还包括了监督用于复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政策和程序设计是否合理，执行是否有效。

（4）管理层的理念和经营风格

公司由管理层负责企业的运作以及经营策略和程序的制定、执行与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或类似机构对其实施有效地监督。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包括信息技术控制、信息管理人员以及财会人员都给予了高度重视，对收到的有关内部控制弱点及违规事件报告都及时作出了适当处理。公司一贯坚持诚信为本，合法经营的经营理念 and 求真务实、稳健发展的经营风格。

（5）组织结构

公司为有效地计划、协调和控制经营活动，已合理地确定了组织单位的形式和性质，并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组织单位内部的责任权限，形成相互制衡机制。同时，切实做到与公司控股股东“五独立”。公司已指定专门的人员具体负责内部的稽核，保证相关会计控制制度的贯彻实施。

（6）管理制度

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法人治理结构的制度基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法规范运作，各尽其职。

公司还制定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独立董事看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看报工作规程》、《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办法》、《专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一系列内控规章制度。

公司的各职能部门根据本部门的实际需要和有关要求，不断建立、完善各项制度，包括综合管理制度、运营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工作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等全方位的内部控制制度，并积极创造良好的、有利于制度运行的管理环境和组织环境，保证该等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

(7) 会计控制

公司已经建立了预算控制制度，能较及时地按照情况的变化修改会计系统的控制政策。财务部门通过各种措施较合理地保证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较合理地保证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8) 人力资源政策与实务

公司已建立起了以公开招聘为主，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任用、培训、考核、奖惩的人事管理制度。公司制定了招聘管理、劳动合同管理、薪酬福利、绩效考核、培训管理等制度，并按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制定了人力资源控制程序，确定了有关人员具备相应的能力和意识。

2. 风险识别

公司建立和保持了相关程序和措施，能够对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市场风险、政策法规风险和道德风险等进行持续监控，及时发现、评估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考虑其可行性和影响程度，制定对策并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

3. 信息与沟通

公司制定了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的管理政策，确保信息能够准确传递，确保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及时了解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和风险状况，确保各类风险隐患和内部控制缺陷得到妥善处理。

公司建立了有效地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4. 控制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管理层在预算、利润和经营业绩等都有清晰的目标，公司内部对这些目标都有清晰的记录和沟通，并且积极地对其加以监控。财务部门建立了适当的保护措施较合理地保证对资产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较合理地保证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相符。

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稽查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等。

公司重点加强了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加强了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控制。

5. 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同时一方面建立各种机制使相关人员在履行正常岗位职责时，就能够在相当程度上获得内部控制有效运行的证据；另一方面通过外部沟通来证实内部产生的信息或者指出存在的问题。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的各职能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报告及建议，并采取各种措施及时纠正控制运行中产生的偏差。

（二）会计系统以及计算机应用

1. 会计机构的职责和权限

财务部是公司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全面负责公司日常财务管理和核算工作。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了相应的人员以保证财会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各岗位能够相互牵制、互相制约。

2. 会计核算和管理

按照国家规定的《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财务会计补充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公司具体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制度主要包括会计基本原则、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会计核算的基本规定、财务会计报告和财务分析等方面的内容。财务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货币资金管理、财产清查、固定资产管理、存货的管理、财务借款和费用报销、会计档案管理、会计电算化管理等方面的内容。

3. 计算机系统在会计核算中的应用

公司财务部已运行会计电算化，公司统一使用“浪潮”财务软件，进行公司经济业务处理，编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编制有关财务报表。确保计算机系统安全、可靠运行，以及公司财务信息的安全，公司采取了充分有效的技术和管理措施，如内部设置专用局域网并与外部网络隔离，专机专用，专人输入和修改数据，专人对数据进行校对与核验，对计算机的指令的修改和程序的维护由公司专门的专业技术人员负责等，确保计算机系统安全、可靠运行。计算机系统大大提高了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完整性以及工作效率。

四、公司的主要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制订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以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为基础，涵盖了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商品采购、物业管理、人事管理、内部审计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各项工作都做到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为了保证内部控制制度的顺利实施，公司要求各部门对内控制度的执行做到“逐期检查落实、逐期及时反馈”，并落实检查监督责任人。

1. 公司已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分公司、子公司都按照公司制定的“收支两条线管理办法”，明确划分了收、支账户，实行收支分离，严禁跨账户收支。公司没有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重大不适当之处。公司建立的费用预算管理体系，树立了公司员工全员参与的意识，有效地防止了预算外费用的发生，达到了企业节支增效的目的。

2. 公司已形成了筹资业务的管理制度，能较合理地确定筹资规模和筹资结构，选择恰当的筹资方式，较严格地控制财务风险，以降低资金成本。公司筹措的资金没有严重背离原计划使用的情况。

3. 公司已较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明确了存货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程序。公司各商场设立“理货区”对商品进货进行严格的质量和数量把关；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的支付必须在相关手续齐备后才能办理。公司在采购与付款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4. 公司已建立了实物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能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能够较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商品盘点分三种方式，即：每季度进行一次全面盘点、每月一次随机盘点、离任交接盘点。

5. 公司已制定了比较可行的销售政策，建立了完善的销售手续制度，全部商品销售必须由收款台统一收款，不得私自收取销货款。卖场商品需填制“销售凭证”交款，超市商品直接由收款台收取，批发销售业务需填制专用的“批发销售单”进行交款，收款时，由收款台直接打印销售发票，售出商品退货时，需收回销售发票。

6. 公司已建立了较科学的固定资产管理程序及工程项目决策程序。固定资产的购进需由公司总部统一进行采购或由总部审批购买，大型固定资产要进行统一的招标，工程项目中不存在造价管理失控和重大舞弊行为。

7.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实行重大投资决策的责任制度，规定了严格的投资审批流程，相应对外投资的权限集中于公司总部（采用不同的投资额分别由公司不同层次的权力机构决策的机制），各分公司一律不得擅自对外投资。公司没有严重偏离公司投资政策和程序的行为。

8. 公司能够较严格地控制担保行为，建立了担保决策程度和责任制度，对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责任等相关内容已作了明确规定，对担保合同订立的管理较为严格，能够及时了解和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9.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建立《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根据相关要求，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做到了专款专用，确保了募集资金的安全。公司严格按照承诺使用募集资金，努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

10. 公司独立负责内部审计事务的审计部，根据建立的《内部审计部门职责》，对各公司进行定期不定期审计，对于检查监督中发现的内控制度存在的缺陷和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敦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确保内控制度的有效实施。报告期内，公司还全面修订了《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11、公司关联交易方式主要有：采购货物和营业楼租赁。公司与其关联方签订的关联交易协议均经过公司董事会的审议和通过，并在审议和表决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同时独立董事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做出独立意见。关联交易数额达到《公司章程》限额的，全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准备采取的措施

公司现有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2010年，公司拟采取下列措施加以改进提高：

（一）加强项目建设方面的内控建设

根据公司自建店增多的实际变化需要，健全相关制度，优化相关业务和管理流程，加强相关方面的内部控制建设。

（二）不断加强全面风险管理

在企业运作中，要注重增强风险防控意识，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深入普及风险管理理念，持续提高执行力，创造良好的企业内控环境。

六、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

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本年度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评估认为，自本年度 1 月 1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自本年度 1 月 1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止，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未出现重大偏差，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

本报告于 2010 年 3 月 25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聘请了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内部控制进行核实评价，由其出具了天恒信审报字[2010]1235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附后），报告认为：银座股份按照控制标准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3 月 25 日

审计机构的核实评价意见：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天恒信审报字【2010】1235 号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座股份”）管理当局对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与会计报表相关的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认定进行鉴证。银座股份管理当局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我们的责任是对银座股份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和《内部控制审核指导意见》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我们认为，银座股份按照控制标准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临沂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敬鸿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建来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附件二：公司披露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实践活动，是企业经营活动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2009 年，在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过程中，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尊重和保护所有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尊重员工的价值、劳动和创造，关注民生问题，热心社会公益，与众多的利益相关方，如政府、员工、消费者和供货商等建立了相互支持信任、互利友好的合作共赢关系，树立了优秀的企业公民形象。

一、企业概况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银座股份：600858）前身为公众上市公司——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5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为中国较早发行股票上市的公司之一。2003 年 4 月，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成功收购银座股份借壳上市。银座股份公司始终坚持以发展为第一要务，开拓进取，努力拼搏，取得了令人瞩目的发展业绩，目前已发展成为一家以现代零售业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在山东省的济南、东营、泰安、菏泽、潍坊、临沂、莱芜、德州、青州等地及河北省的石家庄拥有 40 多家零售门店。多年来，公司一直保持着稳健的发展态势，规模和经营业绩每年以较高的速度增长，200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43 亿元，营业利润 1.63 亿元，在零售行业上市公司中业绩良好。“银座”字号已成为享誉山东乃至全国的著名商标，深得消费者的喜爱和信赖，“买真货，到银座”、“购物银座，享受生活”已深入人心，成为广大消费者的共识。

在发展过程中，公司牢固树立科学发展的理念，坚持又好又快的原则，大力实施立体化发展战略，深耕山东市场，在山东省内努力构筑“连片开发，密集渗透”的发展格局。在各地开设的银座分店，不仅大大提升了当地商业水平，还有效完善了城市形象，成为了当地展示城市社会经济形象的“窗口”企业和城市名片，受到各地市民的普遍欢迎，获得了广大股东、社会的普遍认可。2009 年 6 月，获评第四届“大众证券杯”之“2008

年度十佳最具成长前景公司”，12月，在上交所首度颁发的上市公司治理三大专项奖中，在800多家上市公司中荣登信息披露二十佳，获得“2009年度信息披露提名奖”。

2009年公司实现基本每股收益0.51元，上缴国家税收21,990万元，向员工支付工资19,710万元，向银行等债权人给付的借款利息合计6,999万元。根据以上数据及有关公式计算形成的公司每股社会贡献值为2.58元（每股社会贡献值=每股收益+（上缴税收+支付工资+借款利息+捐赠）/股本数）。

二、企业文化价值观

自成立以来，公司在诚信经营基本价值理念的指导下，秉承“真诚奉献、奉献真诚”的经营理念，集全体银座人的智慧，不断创新，在消费者心目中树立了诚信企业和信得过企业的形象。作为一家上市公司，公司坚持不断创新发展和管理模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坚持以公益创新拓展商业机会，努力使公司的经营发展与社会科学发展的要求相适应、相协调；坚持承担环境保护责任，践行节能减排；坚持员工和企业一起成长的理念，在“激情拼搏、全心奉献、快乐工作、健康生活”的企业精神引导下，铸造了一支富有创新精神和专业素质的勤勉尽责、团结奋进的管理团队；坚持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并重，以人为本，诚信经营，在实现企业快速发展的同时，为社会的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企业使命：履信尚义、兴商润民

企业核心价值观：立在诚信、兴在创新、成在协作、赢在执行

公司经营理念：真诚奉献 奉献真诚

企业精神：激情拼搏、全心奉献、快乐工作、健康生活

服务理念：以亲切、自然、体贴、随和的服务为立店之本，以顾客真正感到满意为每一位员工的服务准则。视顾客为朋友，尽力为顾客创造一种自如、舒适、典雅的购物环境。

公司管理理念：执行制度，从我做起

企业目标：传承儒商文化，打造百年品牌

三、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回报社会

企业的发展离不开社会各界的支持和关爱。在“履信尚义、兴商润民”儒商伦理的引导下，公司在不断做大做强零售事业的同时，时刻不忘回报社会、达善社会。

公司的社会责任观在实践中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树立履行社会责任的核心价值观，创建履行社会责任的企业文化

公司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的基础上，树立了履行社会责任的核心价值观，创建了履行社会责任的企业文化，注重实现企业、员工、顾客、股东、社会利益的和谐，并利用座谈会、倡议书、公司网站等多种载体加大对员工的教育，提高员工社会责任感，在企业内部营造了“关爱社会、奉献爱心”的良好氛围，“真诚奉献，爱心捐助”已成为全体员工的共识和自觉行动。多年来，公司一直大力支持与热心参与社会慈善事业，积极开展各项奉献爱心的公益活动，同时公司积极组织员工参加慈心一日捐、慈善捐款等活动，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

2. 做大做强企业，实现企业价值和社会价值

2008、2009 连续两年是银座零售业发展速度最快、开店数量最多的年份，2008 年开设了 9 家新店，2009 年开设 9 家新店、扩建 1 家老店，并成功跨省收购了河北石家庄东方购物广场，在社会上产生了较大反响。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坚持“又好又快”的原则，坚持科学发展观，实现速度、质量和效益同步提高。经过几年的发展，公司基本完成在山东省内的重大战略布局，新的一年开始，公司将拉开“区域化”战略的序幕，经营模式进一步升级，逐步将购物中心业态作为今后发展的新业态，进入新的发展阶段。

经过几年的快速发展，目前上市公司旗下拥有的零售门店已有 40 家，分布在全省各地并延伸至河北石家庄。公司在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绩不断提升的同时，依法纳税，多家分店上交税金在当地名列前茅，促进公司所在地区的发展，并与各债权人持续保持互动，保持了良好的信用记录和合作关系。另外，为社会创造了大量就业机会，解决就业岗位约 30000 个。公司的快速、稳定发展，也为员工提供了更多的机遇和更好的职业发展空间。

3. 以人为本，切实保障员工劳动权益

公司一贯注重以人为本，公司将员工个人的发展愿望与公司发展的需求有机结合，为每一名员工提供一个不断成长以及挖掘和发挥个人最大潜力的机会，使其能够从内心深处产生对企业强烈的归属感和责任感，并真正把个人的前途和企业的命运联系在一起，创造了一个高效率的工作环境和引人、育人、留人的企业氛围，形成了一种荣辱与共、休戚相关的企业价值利益共同体，为企业价值的实现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和保障，而公司在实现其企业价值的同时员工个人价值也得到了实现，企业与个人达到了“双赢”。公司还积极营造企业与员工之间、员工与员工之间彼此依赖、相互尊敬的良好氛围。积极开展各种形式的“为困难员工送温暖、送爱心”的活动。2009 年，共帮扶困难职工 300 余人次，救济金额达 18 余万元；注意做好对驻外员工家属的服务工作，完善企业内部“爱

心 110”制度，解除了驻外员工的后顾之忧；特别注重对员工身体健康及人身安全的保护，两年组织一次员工进行体检。

在人力资源管理上，为保障员工合法的劳动权利和劳动义务：（一）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并严格履行劳动合同，带头承担起基本的社会责任，建立健全社会保障制度，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二）不断完善薪酬体系和福利制度，推行全员绩效管理，完善考核指标，健全考核体系，把绩效考核与目标任务紧密挂钩，增强了绩效管理的科学性；

（三）重视员工培训与职业成长，加强后备人才的储备管理，健全完善竞争上岗和选拔机制，实现了人才招聘及配置的科学化、公平化运作，针对岗位要求开展差异性培训，通过多层次、多渠道的学习培训，努力为员工搭建健康成长的职业平台，使企业发展的成果惠及全体员工，增大在未来竞争中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和股东价值最大化的可能性。

（三）保障员工权利，对涉及员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广泛听取员工的意见，特定事项提交职工代表大会，通过职工监事选任制度，确保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享有充分的权利，支持工会依法开展工作，按时划拨工会经费，充分发挥工会在保障员工利益及内部协调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4、严把食品、商品质量关，构建绿色食品供应链

公司高度重视消费者的利益，商品从采购到储存至销售，坚持严把商品质量三关：一是进货关，公司注意从厂家直接购进国家鉴定合格的产品，杜绝假冒伪劣商品进店；二是商店把关，货到店后，公司员工首先检查是否有质量问题，做到有问题坚决不出店；三是售货把关，确保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另外，为确保商品货源正规、质量规范，让顾客买得放心、用得安心，实行“无理由退换货”活动。活动约定，凡在银座各店购买的商品（除烟酒，内衣、药品等特殊商品），只要不影响再次销售，消费者可以 7 日内退换货。

面对食品安全问题，公司“想消费者之所想，急消费者之所急”，提出“道德采购”、“绿色购销”，构建绿色食品供应链的方案。（1）面对更深层次的消费需求，公司在继续保持一贯的品类丰富、品质优良的基础上，及时调整超市商品结构，以绿色营销为特色，以创建绿色连锁超市为目标，大力经营绿色食品，倡导绿色消费，保障食品消费安全；（2）做好绿色健康食品开发工作，打造放心超市，树立银座“健康消费”形象。一是打造“从田地到餐桌”的生鲜食品供应链。充分挖掘各地的优质农副产品，加大源头直采力度，抓好“农超对接”，为消费者提供“无污染、无公害”的放心食品；二是通过订单式生产等方式，开发“生鲜农产品”生产基地；三是设立“有机食品”销售专区。

四是加强与上游供应商的合作。通过买断、合资、合作等方式，大力引进各地特产，实行渠道专供，营造经营特色。

5. 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提升消费者满意度

维护消费者权益，最重要的是满足消费者需求，提升消费者的满意度。公司把尊重消费者、满足消费者的需求、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作为企业服务理念，实际工作中注重做好市场调查，加强对不同地区、不同阶段的消费者结构、消费习惯等深入研究，组织适销对路、有实际需求的个性化商品，并注意引进新商品、新模式，以培养、提升消费习惯，促进消费者需求升级，从当地实际出发，积极探索 SHOPPINGMALL 等新的业态模式，更好地满足消费者的需求。

全面提升店面环境的管理水平，切实有效地维护银座陈列精美、环境舒适、气氛浓厚、服务精细的形象。打造“购物银座，享受生活”的购物氛围。公司倡导员工以文促销，并形成了“以文兴商、以节造势”的营销特色；倡导亲切、自然、体贴、随和的服务，形成了“真诚奉献、奉献真诚”的服务特色，为消费者营造了“购物银座，享受生活”的良好氛围。提倡细致入微的服务，服务由规范化向知识型、内涵式的转换，不仅为消费者营造了一个优雅、舒适的购物氛围，更使“购物银座，享受生活”的口号深入人心，成为广大消费者的共识。

6. 维护股东权益，重视与投资者沟通互动，增强公司透明度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内部各项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以利于公司所有股东及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在通过扩大业务、增收节支等措施保证公司业绩稳步增长的同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稳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近三年，公司已累计分配现金红利3391.91万元，占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2.45%。

公司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听取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设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指定董事会秘书担任负责人，并配备了专业人员，多渠道、全方位的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增强公司透明度，公司不断探索与投资者互动的新渠道、新方式和新方法。每年多次组织机构投资者和分析师进行调研活动，并采取了走访公司及下属门店、与高级管理人员进

行座谈等方式，取得了较好的效果。良好的公司业绩与颇有成效的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得到广大投资者持续、高度认同，树立了资本市场较高的企业形象。

7、加强与供应商之间的平等合作，实现双赢

公司致力于与供应商建立和维持长久、紧密的伙伴关系，推行与供应商之间的月沟通制度，以沟通函的形式将店里每个月的销售数字与排名以及存在的问题及时反馈给供应商，使之能够及时准确地把握销售管理信息，以及时做出调整，此项举措得到了供应商的一致好评；此外，公司还通过特约高端客户定期商务会谈活动，加强交流与沟通，稳定双方合作关系；另外，公司加大软件技术发展投入，期待能以多种先进信息技术为支持，整合双方资源和竞争优势，以扩大市场需求和份额，从而提高整个供应链的运作效率及企业收益，实现双赢。

公司还积极建立机制来确保供货商承担企业社会责任，确保供货商能够遵守并符合银座对其在环境、安全和劳工等方面社会责任的要求。

8、节能降耗，重视环保

在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努力构建和谐社会的背景下，公司认为，企业需要对我们共同生活的环境做出相应的责任承诺。节能是利国利己的好事，因此公司在管理上，主要通过加强对供货商和采购环节的控制，力求降低能耗；研究节能措施，规范和改良物业运行标准，抓好节能经验及新技术的推广应用；加强物业成本的控制管理，建立和完善能耗费用的评估分析制度，盘活内部闲置和低效资产，提高资产利用率；积极开展经营办公场所节约能源、降低噪音等活动，并通过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等方式方法保护环境。

履行社会责任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公司持续不断地投入、坚持不懈地努力。公司将在追求企业利益、追求股东利益的同时，进一步增强企业公民的意识，关心公益事业，在利益相关者和谐、环境保护、资源利用等方面作出新的努力，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和谐共进。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3月25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 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要求，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核实，现对有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能够认真贯彻执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明确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对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以及决策审批程序。

2009年度公司发生的担保情况如下表（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	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日期	与公司的关系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3-4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3-4 ~ 2010-3-3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4-9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4-9 ~ 2010-3-15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6-16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6-16 ~ 2010-6-16	公司控股子公司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7-1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7-1 ~ 2010-6-20	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6-30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6-30 ~ 2010-6-30	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8-12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8-12 ~ 2010-8-11	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9-28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9-28 ~ 2010-9-28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9-30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9-30 ~ 2010-9-29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9-30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9-30 ~ 2010-9-29	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10-22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10-22 ~ 2010-10-21	公司全资子公司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10-22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10-22 ~ 2010-10-22	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9-10-23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9-10-23 ~ 2010-10-20	公司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4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34500		

截止2009年12月31日，公司担保累计金额为34500万元，且均是为上市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及违规担保的情况。

独立董事：

2010年3月25日